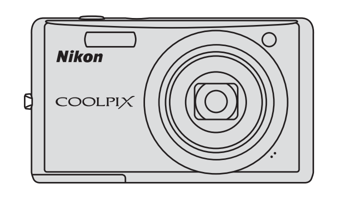
Nikon

数码相机

COOLPIX S560

用户手册





商标信息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的商标。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注册商标。
- SD 标志是 SD Card Association 的商标。
- PictBridge 是商标。
- D-Lighting 技术由 apical Apical Limited 提供。
- 在本手册或随尼康产品提供的其它文件中所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安全须知

为防止损坏您的尼康产品，或为避免您或他人受伤，在使用本设备前请阅读完下列安全须知。请将这些安全指示放在便于使用者查阅的位置。

不遵守本节中所列举的注意事项可能会引起的后果用以下符号标注：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产品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防止可能发生的人身伤害。

警告

发生故障时请关闭电源

当您发现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冒烟或发出异味时，请拔出交流电源适配器并立刻取出电池，注意勿被灼伤。若在此情形下继续使用可能导致受伤。请在取下或断开电源后，将器材送到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

请勿拆卸相机

触摸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的内部零件可能导致受伤。只有合格的技术人员才可进行修理。万一由于跌落或其它意外事故引起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的开裂，请拔下产品和/或取出电池，然后将产品送至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

请勿在有易燃气体的地方使用相机或交流电源适配器

请勿在有易燃气体的地方使用电子设备，以避免发生爆炸或火灾。

小心使用相机带

请勿将相机带缠绕在婴幼儿的颈部。

请将本产品放在儿童无法取到的地方

请特别注意防止婴儿将电池或其它小部件放入口中。

⚠ 使用电池时的注意事项

使用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使用本产品的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更换电池之前，请关闭相机电源。如果您正在使用交流电源适配器，请务必将其拔出。
- 请仅使用 EN-EL11 锂离子充电电池（附送）。通过将充电电池插入 MH-64 电池充电器 （附送）可对电池进行充电。
- 装入电池时，切勿将电池上下或前后颠倒。
- 请勿使电池短路或拆卸电池，或者试图取下或破坏电池绝缘层或外壳。
- 请勿使电池接触明火或高热。
- 请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 携带电池时请将其放入电池盒中。请勿与金属物品，如项链、发夹等，一起携带或存放。
- 当电量用尽后，电池很容易漏液。为避免相机受损，请在电池电量用尽时取出电池。
- 一旦发现电池有异常 （如变色或变形），请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损电池的电池液接触到衣物或皮肤，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

⚠ 使用电池充电器时请注意下列事项

- 保持干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 插头金属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尘应用干布擦拭干净。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火灾。
- 雷雨天请勿使用电源线或靠近电池充电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造成触电。
- 请勿损坏、改装、强行拉扯或弯曲电源线，勿将重物压在上面，也勿使其接触明火或受热。如果绝缘层破损致使电线裸露在外，请将其送到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未能遵守这些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 请勿用湿手接触插头或电池充电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会造成触电。

⚠ 使用合适的连接线
将连接线连接到输入和输出插孔时，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连接线，以保持产品性能。

⚠ 谨慎操作可移动部件
注意手指或其他物体不要被镜头盖或其它可移动部件夹伤。

⚠ CD-ROM光盘
不可用音频 CD 设备播放本装置附带的 CD-ROM光盘。在音频 CD 播放机上播放 CD-ROM 光盘可能会导致听觉损伤或设备损坏。

⚠ 使用闪光灯时的注意事项
将闪光灯贴近拍摄对象的眼睛，可能造成拍摄对象短时视觉受损。请特别注意，在给婴幼儿拍照时，闪光灯距拍摄对象的距离不得少于 1 米。

⚠ 闪光灯与人或物体接触时请勿闪光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灼伤 或火灾。

⚠ 避免接触液晶
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避免玻璃碎片划伤身体，并防止液晶接触您的皮肤或进入您的眼睛或口内。

注意

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环保使用期限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10	**1** 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滤镜玻璃	○	○	×*1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5 机械元件，包括螺钉、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 *2	×	○	○	○	○	○
	7 交流适配器、电池充电器、电池匣和连接线类 *2	×	○	○	○	○	○
5	**8** 锂离子充电电池 *2	×	○	○	○	○	○
e	**9** 镍氢充电电池 *2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 《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02/95/EC》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 6-11 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其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目录

关于本手册

感谢您购买尼康 COOLPIX S560 数码相机。本手册可帮助您轻松享受您的尼康数码相机所带来的拍摄乐趣。使用前请通读本手册，并妥善保管，以便所有使用本产品的人均可阅读。

图标和约定

为方便您查找信息，本手册采用以下图标和约定：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免损坏相机。



该图标表示提示，这些附加信息在使用相机时可能有用。



该图标表示注意，这些信息应在使用相机前阅读。



该图标表示本手册其它地方或*快速开始指南*中有更多信息。

注释

- 安全数码（SD）存储卡称为“存储卡”。
- 购机时的设定称为“默认设定”。
- 相机显示屏中显示的菜单项目名称、以及计算机显示器中显示的按钮名称或信息以粗体形式表示。

画面示例

在本手册中，有时候会将图像从显示屏显示范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显示显示屏指示。

插图和屏幕画面

本手册所用插图以及文字显示可能与实际显示有所不同。

存储卡

本相机所拍照片可存储到相机内存或可移动式存储卡中。如果插入了存储卡，则所有新拍照片将会保存到存储卡中，并且删除、播放及格式化操作也将仅应用于存储卡中的照片。只有取出存储卡后才能格式化内存或用其存储、删除或观看照片。

信息和注意事项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关于最新产品支持和教育的 “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在线提供不断更新的信息：

- 中国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此处，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 “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 “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 （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 “如何购买”栏目下的 “代理商”或 “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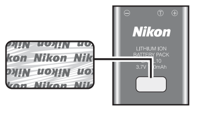
- 美国的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的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及中东的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登录上述网站可实时了解最新的产品信息、小提示、常见问题 （FAQ）以及有关数码图像与摄影的一般建议。其它信息则可从当地尼康代理商处获取。联系信息，请参见下列网址：
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 COOLPIX 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为该尼康数码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包括电池充电器、电池和交流适配器）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电子配件会损坏相机，不属于尼康保修范围。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情，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全息防伪图：此设计为尼康产品的防伪标志。



EN-EL11 锂离子充电电池

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 （如婚礼或携带相机旅行）拍摄照片之前，应先进行试拍，以确保相机操作正常。对于本产品故障所导致的损害或利润损失，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

关于手册

- 未经尼康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所附的相关手册之任何内容，不得以任何方式及任何形式进行复制、传播、转录或存储在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随时变更这些手册中所述软件及硬件规格的权利。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确保这些手册中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商 （地址另附）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即使仅拥有用扫描仪、数码相机或其它设备进行数码拷贝或复制的资料，也可能会触犯法律。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证券、政府公债或当地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 “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在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发行的、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禁止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由政府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规定的证明文件。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政府公布了关于对私营公司发行的有价证券 （股票、票据、支票、礼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极少量的拷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公共机构及私人团体颁发的许可证、身份证以及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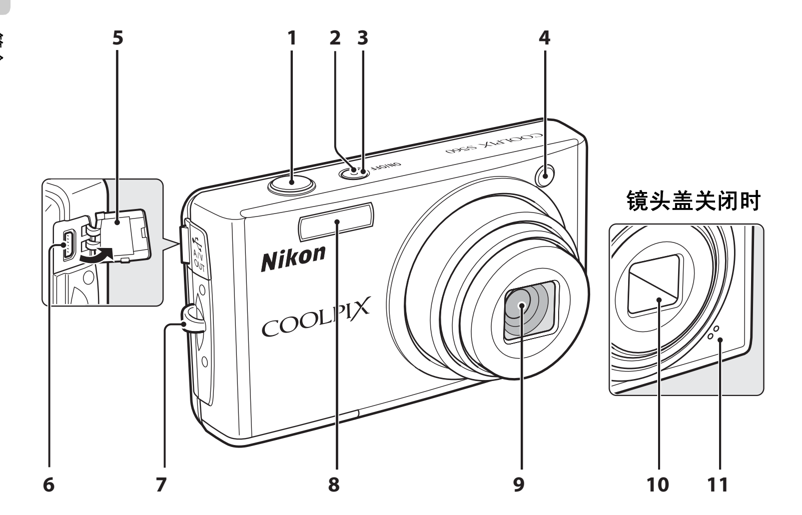
- **关于遵守版权的注意事项**
  对具有版权的创造性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雕、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版权法的制约。禁止将本产品用于非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废弃数据存储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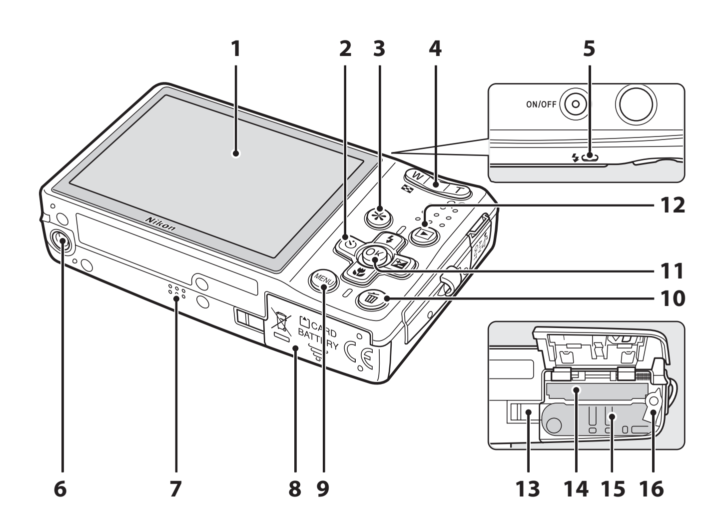
请注意，删除图像或格式化存储卡或相机内存等数据存储设备并不能彻底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用市售软件对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删除的文件进行恢复，从而可能会导致对私人图像数据的恶意使用。确保此类数据的保密性是用户的责任。
在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所有权转移给他人时，请用商业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者对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含私人信息的图像 （如，天空图像）将其填满。同时务必更换欢迎画面所选的图像 （🔗 116）。使用 **从列表中移除** 将完全移除 **添加至列表** （🔗 48）中注册的照片。对数据存储设备进行毁坏时，注意不要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相机部件

相机机身



1	快门释放按钮 24	7	固定相机带的金属圈 11
2	电源指示灯 .... 20、 125	8	内置闪光灯 28
3	电源开关 20	9	镜头 .... 136、 148
4	自拍指示灯 .... 30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 .... 25、124	10	镜头盖 134
5	针脚盖 .... 80、 82、 86	11	内置麦克风 .... 55、 69、 75
6	连接线接口 .... 80、 82、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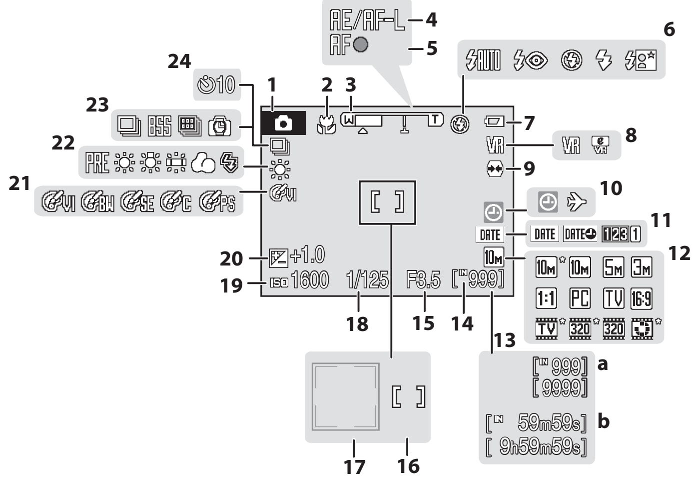
1	显示屏 6
2	多重选择器 9
3	✻（“我的收藏”）按钮 8
4	变焦按钮 .... 22 **W**：广角 .... 22 **T**：远摄 .... 22 ▦：缩略图播放 .... 49 Q：变焦播放 .... 50 ?：帮助 11
5	指示灯 .... 75 闪光指示灯 29
6	三脚架连接孔
7	扬声器 .... 56、74、77
8	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 14、18
9	MENU 按钮 .... 10、33、48、70、94、108
10	🗑（删除）按钮 .... 26、27、56、74、78
11	OK（应用选择）按钮 9
12	▶（拍摄 / 播放）按钮 .... 8、26
13	电源接口盖 132
14	存储卡插槽 18
15	电池舱 14
16	电池锁闩 .... 14、15

显示屏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以下指示（实际显示因当前的相机设定而异）。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中有关指示的信息仅会显示数秒（☞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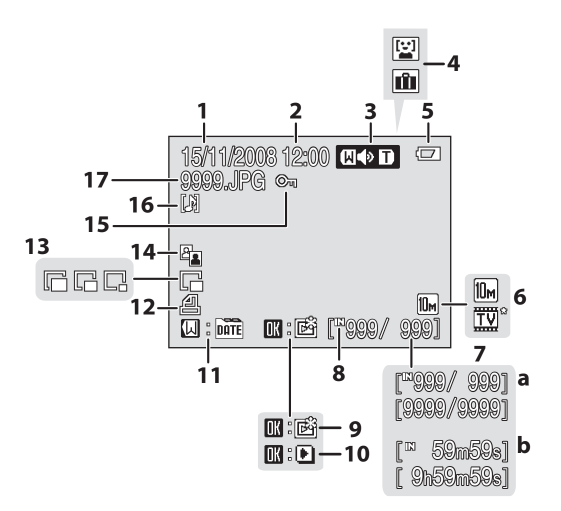
拍摄



1	拍摄模式*	20、33、42、44、46、69
2	近拍模式	31
3	变焦指示	22、31
4	曝光锁定	41
5	对焦指示	24
6	闪光模式	28
7	电池电量指示	20
8	减震图标（静态照片）	21、123
	电子减震图标（短片）	71
9	失真控制	106
10	“未设定日期”指示	138
	时区指示	117
11	日期打印	121
12	图像模式	95
	短片选项	70
13	a 剩余可拍摄张数（静态照片）	20
	b 短片长度	69
14	内存指示	21
15	光圈	24
16	对焦区域	24、103
17	对焦区域（脸部优先）	24、103
18	快门速度	24
19	ISO 感光度	29、101
20	曝光补偿值	32
21	色彩选项	102
22	白平衡模式	97
23	连拍模式	99
24	自拍指示	30

* 根据当前的拍摄模式而不同。详情请参见各模式的相关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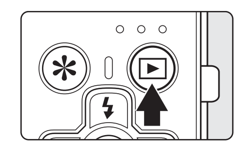
播放



1	拍摄日期	16
2	拍摄时间	16
3	音量指示	55、 74、 77
4	自动分类播放文件夹显示*[1] 显示 “我的收藏”文件夹*[1]	60 66
5	电池电量指示	20
6	图像模式*[2] 短片选项*[2]	95 70
7	**a** 当前照片编号 / 总幅数 **b** 短片长度	26 74
8	内存指示	26
9	添加到 “我的收藏”指南	65
10	短片播放指示	74
11	按日期列出指南	57
12	打印指令图标	91
13	小图片	54
14	D-Lighting 图标	52
15	保护图标	111
16	语音留言图标	55
17	文件编号和类型	133

*[1] 将出现自动分类播放文件夹显示或在播放中选择的 “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
*[2] 显示的图标因拍摄模式中的设定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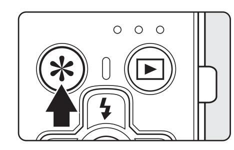
▶（播放）按钮



在拍摄模式中按一下 ▶ 进入播放模式；再按一下返回拍摄模式。在播放模式（☞ 26）中按快门释放按钮也可启用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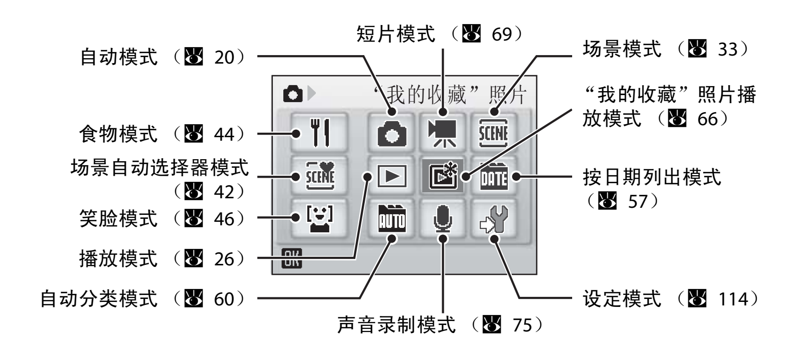
如果相机关闭，按住 ▶ 便可打开相机进入播放模式（☞ 26）。

✻（“我的收藏”）按钮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菜单。使用 “我的收藏”菜单可以将相机模式切换到以下模式。使用多重选择器（☞ 9）选择所需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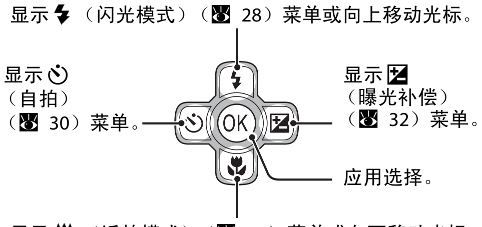
“我的收藏”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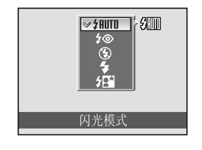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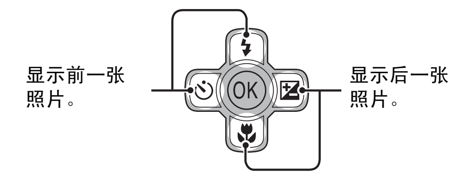
本节说明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模式、菜单选项以及应用选择的标准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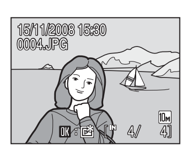
对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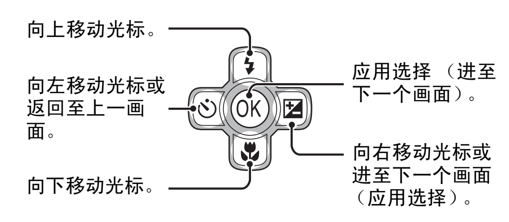


对于播放





对于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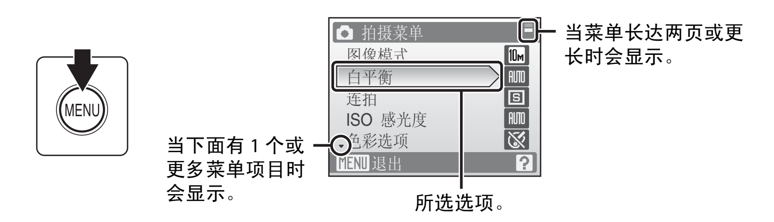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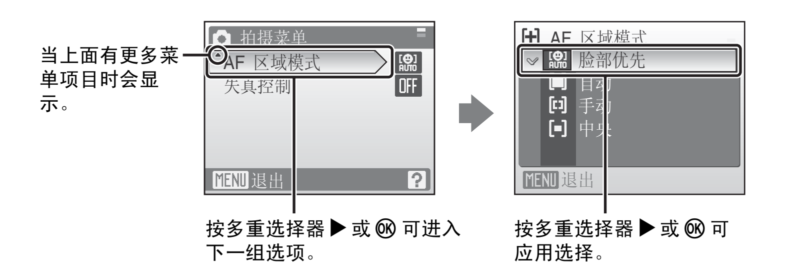
关于多重选择器的注意事项

在本手册中，▲、▼、◀ 和 ▶ 有时用来表示多重选择器的上、下、左、右操作部分。

MENU 按钮

按 MENU 可显示所选模式的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浏览菜单（9）。若要退出菜单显示，请再按一下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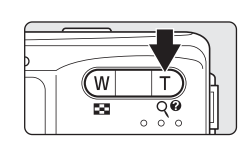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可进入下一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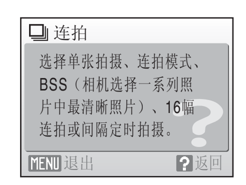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可应用选择。

帮助显示

当菜单画面右下角显示 ? 时按 **T**（❓）可以查看当前所选菜单选项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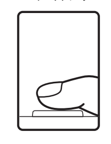
若要返回原来的菜单，请再按一下 **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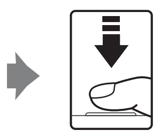




快门释放按钮

本相机带有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若要设定对焦和曝光，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在感觉到有阻力时停止。当快门释放按钮保持在此位置时，对焦和曝光被锁定。若要释放快门并进行拍照，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请勿过分用力，否则可能会导致相机震动和照片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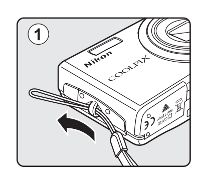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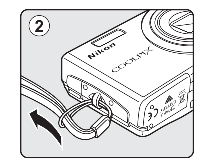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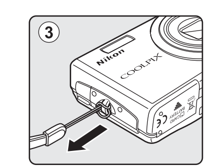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安装相机带







对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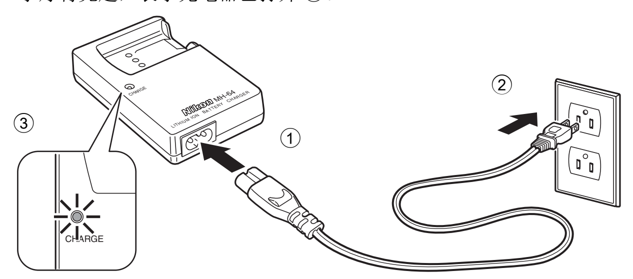
本相机使用 EN-EL11 锂离子充电电池 （附送）。

初次使用之前或当电池电量较低时，请使用充电器 MH-64 （附送）对电池充电。

建议在初次使用电池后的 6 个月内对电池充电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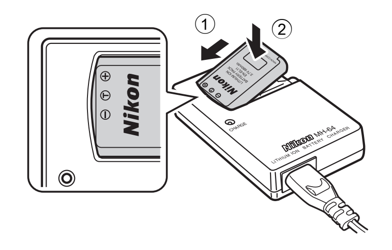
1 连接电源线。

将电源线连接到充电器 ①，然后将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②。CHARGE （充电）指示灯将亮起，表示充电器已打开 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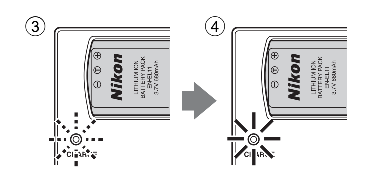
2 对电池充电。

将电池 ① 插入到充电器 ②。



电池插入时， CHARGE （充电）指示灯开始闪烁 ③。指示灯停止闪烁时表示充电完成 ④。

对电量完全耗尽的电池充电所需的时间约为 120 分钟。



CHARGE （充电）指示灯状态和每个状态的说明如下。

CHARGE （充电）指示灯	说明
闪烁	电池正在充电。
亮起	电池电量充足。
忽明忽暗	• 以近乎水平的角度从充电器取出和重新插入电池。 • 如果环境温度不在 5 至 35 °C 之间，请等待至温度达到此范围后再进行充电。 • 电池错误。请立即拔下充电器并取出电池，然后将其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3 拔下充电器。

取出电池并拔下充电器。

关于充电器的注意事项

在使用充电器之前，请务必阅读并遵照第 iii 和 iv 页上有关充电器的警告。
附送的充电器只能与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11 配合使用。请勿用于不兼容的电池。
电池充电时，环境温度应该在 5 至 35 °C。
若电池温度低于0 °C或高于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电池温度处于 0 °C至 15 °C 和 45 °C 至 60 °C 时，电池的充电能力可能会有所降低。

关于电池的注意事项

在使用电池之前，请务必阅读并遵照第 iii 页和 “电池”（🔍 135）章节上有关电池的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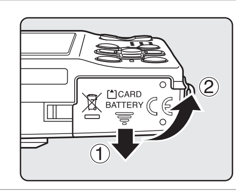
关于交流电源的注意事项

使用 EH-62E （🔍 132）交流电源适配器就可以从墙壁电源插座为 COOLPIX S560 供电。
切勿使用 EH-62E 之外的交流电源适配器。连接其它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无法为电池充电。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插入电池

将使用充电器 MH-64 （附送）充满电的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11 （附送）插入到相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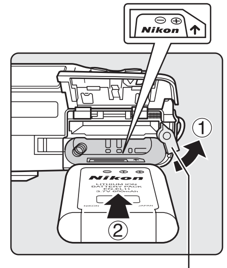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2 插入电池。

确认正极 （+）和负极 （-）接触端子与电池舱入口处标签所指示方向一致，然后插入电池。

插入电池 ② 时，向箭头 ① 所示方向推动电池侧上的橙色电池锁闩。当电池完全插入后，电池锁闩会锁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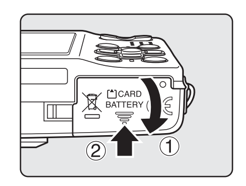


☑ 插入电池

以错误的方向插入电池可能会损坏相机。务必确认电池的插入方向正确。



3 关闭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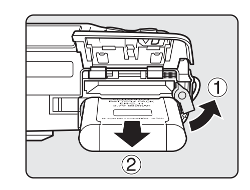


取出电池

关闭相机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已关闭，然后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若要取出电池，朝所示方向 ① 推动橙色电池锁闩。然后即可用手取出电池②。

• 请注意，电池使用期间会变热，取出电池时请格外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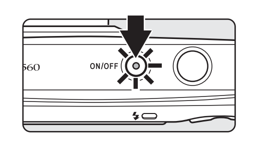
打开和关闭相机

若要打开相机，请按电源开关。电源指示灯（绿色）将会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打开。

若要关闭相机，请再按一下电源开关。

当相机关闭时，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都将关闭。

如果相机关闭，按住 ▶ 便可打开相机进入播放模式。



自动关闭 （待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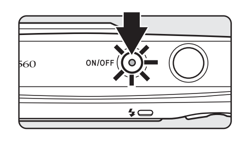
• 如果约 5 秒钟未执行任何操作，则显示屏将变暗以降低电池耗电。一旦使用相机的控制按钮，显示屏就会变亮。如果约 1 分钟 （默认设定）未执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自动关闭，而且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如果经过 3 分钟未执行任何操作，则相机将自动关闭 （自动关闭）（125）。若要在待机模式中打开显示屏，按电源按钮或快门释放按钮。
• 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上的**自动关闭**更改待机模式时间设定。（125）

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

初次打开相机时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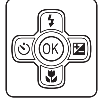
1 按电源开关打开相机。

电源指示灯 （绿色）将会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打开。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的语言，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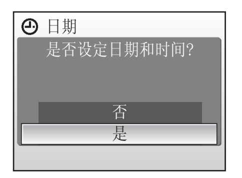
有关使用多重选择器的详情，请参见 “多重选择器”（📖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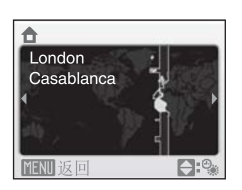
3 选择 **是**，然后按 ⓀⓀ。

如果选择 **否**，则不设定日期和时间。



4 按 ◀ 或 ▶ 选择居住地时区 （城市名称）（📖 119），然后按 ⓀⓀ 按钮。

显示**日期**菜单。



夏季时间

若要在实行夏季时间的地区使用相机，在步骤 4 中的居住地时区上按 ▲ 在显示屏的顶部显示 标记，并设定夏季时间。若要解除夏季时间设定，按 ▼。

夏季时间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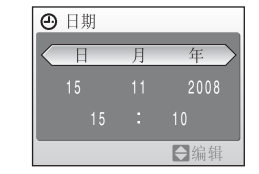
5 更改日期和时间。

- 按 ▲ 或 ▼ 以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
- 按 ▶ 以下列顺序移动光标。
  日 -> **月** -> **年** -> 小时 -> 分钟 -> **日 月 年**
- 按 ◀ 返回至前一光标。



6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然后按 ⓚ 或 ▶。

该设定被应用，并且显示屏显示返回拍摄模式。



更改日期和时间

- 若要更改日期和时间，请从设定菜单（114）中的 **日期**（117）中选择 **日期**，然后按照从上述步骤 5 开始的指示进行操作。
- 若要更改时区和夏令时设定，从设定菜单（117、118）的 **日期** 中选择 **时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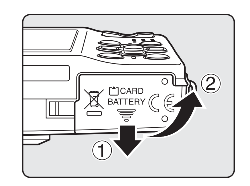
插入存储卡

照片存储在相机内存（约 44 MB）或可移动式安全数码（SD）存储卡（另购）（🔍 132）中。

如果相机中插有存储卡，则照片将自动存储到存储卡中，并且存储卡中记录的照片可以播放、删除或传送。取出存储卡可将照片存储在内存中，或者从内存播放、删除或传送照片。

1 **请确认电源指示灯和显示屏已经熄灭之后再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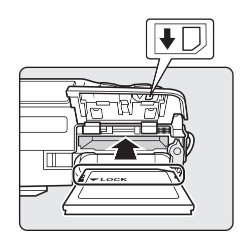
请确认相机已关闭（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显示屏已经关闭）之后再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2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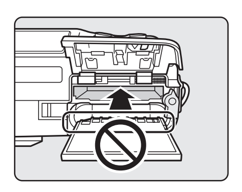
向内正确滑动存储卡直至发出咔嗒声示意到位。

关闭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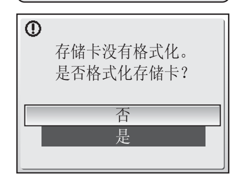
✔ 插入存储卡

将存储卡装反或装倒可能会损坏相机或存储卡。请确认存储卡的方向正确。



取出存储卡

在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关闭相机电源***并确认电源指示灯已经熄灭，显示屏已经关闭。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向内推存储卡①使其稍稍弹出②。然后即可用手取出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

如果出现右图所示的信息，则存储卡在使用之前必须先进行格式化（126）。请注意，***执行格式化将会永久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和其它数据。***在格式化存储卡之前，务必对您想要保留的照片进行备份。

存储卡没有格式化。
是否格式化存储卡？

否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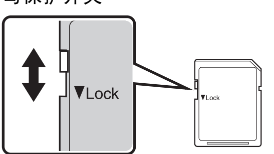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是**，然后按 ⓞ。将出现确认对话框。若要开始格式化，请选择 **格式化**，然后按 ⓞ。

- ***在格式化完成之前，切勿关闭相机或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 COOLPIX S560 时，务必使用本相机对这些存储卡进行格式化 （126）。

写保护开关

SD 存储卡配有写保护开关。当此开关处于 “Lock （锁定）” 位置时，无法记录或删除照片，且无法格式化存储卡。将开关滑动至 “写入” 位置解除锁定。

写保护开关



存储卡

- 仅可使用安全数码存储卡 （SD卡）。
- 请勿在格式化、向存储卡写入数据或从存储卡删除数据以及向计算机进行数据传送期间进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项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相机或存储卡。
  - 取出电池或存储卡
  - 关闭相机
  - 断开交流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请勿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存储卡。
- 请勿拆卸或改装。
- 请勿跌落、弯曲、接触水或施以强烈震动。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体接触存储卡的金属端子。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标签或粘胶纸。
- 请勿放置于直射阳光下、封闭的车辆中或其它高温之处。
- 请勿放置于潮湿、多尘或有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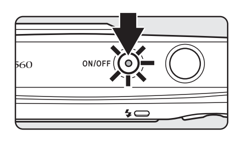
步骤 1 打开相机然后选择 📷（自动）模式

本节介绍如何以 📷（自动）模式拍摄照片，建议初次使用数码相机的用户采用这种 “即取即拍” 的自动模式进行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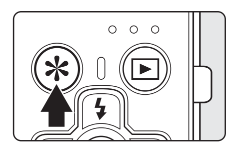
1 按电源开关打开相机。

电源指示灯（绿色）将会点亮片刻，同时显示屏会打开。在本步骤中，镜头也会打开。

显示 📷 时进至步骤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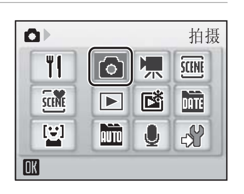


2 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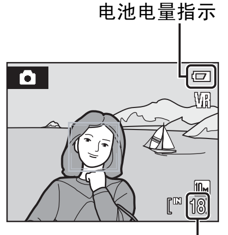


3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 📷，然后按 OK。

相机进入 📷（自动）模式。



4 查看电池电量级别和剩余可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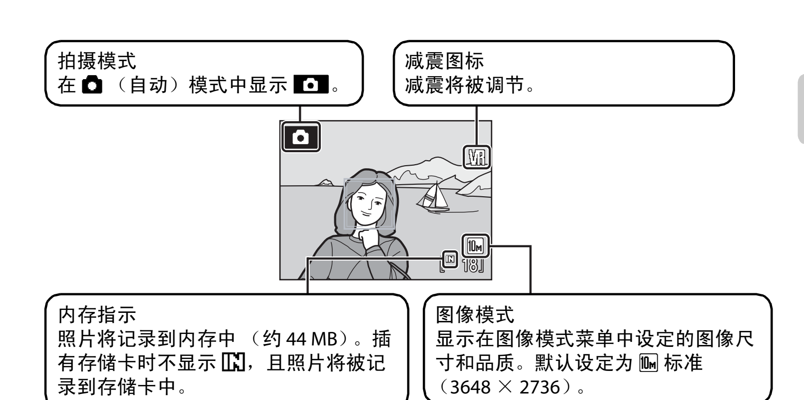
电池电量级别

显示屏	说明
无指示	电池电量充足。
▭	电池电量低；准备对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❶ 电池电量耗尽。	无法拍摄照片。对电池充电，或更换充满电的电池。

剩余可拍摄张数

可存储的照片数量取决于内存或存储卡的容量以及图像模式设定（➜ 96）。

（自动）模式中显示的指示



在拍摄和播放期间，显示屏中有关指示的信息仅会显示数秒 （ 120）。

（自动）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在 （自动）模式中，可以应用近拍模式 （ 31）和曝光补偿 （ 32），并可以使用闪光模式（ 28）和自拍（ 30）进行拍照。在 （自动）模式中按 MENU 可以显示拍摄菜单。该菜单可以让您根据拍摄环境或者自己的喜好指定图像模式 （ 95）、白平衡设定（ 97），以及应用连拍（ 99）、ISO 感光度 （ 101）、色彩选项（ 102）、AF 区域（ 103）和失真控制 （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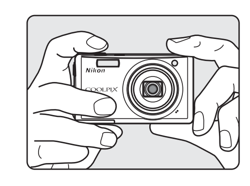
减震

选择了**开启** （默认设定）后，**减震** （ 123）可用来有效地减少拍摄中轻微手抖 （相机震动）所造成的模糊，使用变焦或以低速快门进行拍摄时通常会出现上述情况。
减震可以在所有的拍摄模式中使用。
拍摄期间使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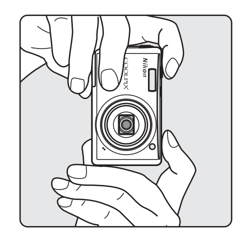
步骤 2 构图

1 准备相机。

用双手平稳握住相机，切勿让手指和其它物体挡住镜头、闪光灯和自拍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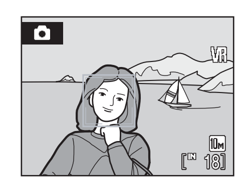
当以 “竖直”方向拍摄照片时，请转动相机使内置闪光灯位于镜头上方。



2 进行取景。

当相机识别到脸部 （正视图）时，脸部会以黄色双边框框起 （默认情况下）。如果识别到多个脸部，最靠近相机的脸部会以双边框框起，而其它的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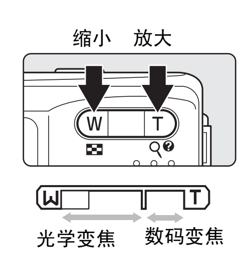
当拍摄人物以外的拍摄对象或者当未能识别到脸部时，不会出现对焦区域。



使用变焦

使用变焦按钮启用光学变焦。按 **W** 进行缩小，增大画面中的可视区域，或者按 **T** 进行放大，使拍摄对象在画面中显得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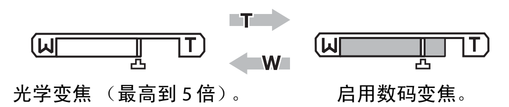
按变焦按钮时会显示变焦指示。



数码变焦

当光学变焦被设定到远摄端，即最大放大倍率时，按住 **T** 将会启动数码变焦。拍摄对象最高放大到最大光学变焦放大倍率的 4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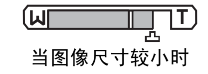
启用数码变焦时，不会出现对焦区域，并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



光学变焦 （最高到 5 倍）。　　启用数码变焦。

数码变焦和下降的照片品质

使用不同于光学变焦的数码变焦时，图像会使用数码处理进行放大。这样，图像品质会根据所使用的图像模式（🔍 95）或数码变焦放大倍率而相应地降低。
变焦指示上的 凸 标记表示图像品质开始下降的变焦位置。
当变焦位置超过此标记时，图像质量开始下降。变焦指示也会变为黄色。
图像尺寸变小时， 凸 标记的位置会移动到右侧。这样，就可以事先检查拍摄中图像品质不会下降的变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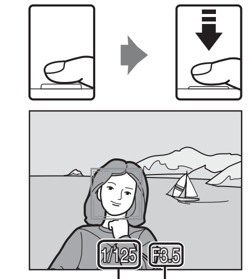


当图像尺寸较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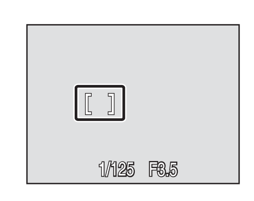
- 可以在设定菜单（🔍 124）中关闭数码变焦。

步骤 3 对焦和拍摄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当人的脸部 （正视图）被识别时：
相机将对焦于用双边框框起的脸部。
一旦对焦被锁定，双边框将变为绿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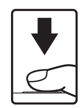


当拍摄人物以外的拍摄对象或者当未能识别到脸部时：
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9 个中的 1 个）。
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启用的对焦区域为绿色。

- 启用数码变焦时，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 （无启用的对焦区域显示）。当拍摄对象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 （🔍 6）为绿色。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和曝光会保持锁定。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之后如果在脸部优先中双边框闪烁，或者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闪烁红色，则相机无法对焦。请改变构图，然后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有关脸部优先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AF 区域模式** （🔍 103）或 “脸部优先” （🔍 105）。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照片即被记录到存储卡或内存中。



在记录照片期间

剩余可拍摄张数的指示在显示屏上闪烁时，照片正在被记录。请勿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正在记录照片时取出存储卡或电池可能会导致数据丢失或者损坏记录的数据、相机或存储卡。

自动对焦

在以下情况下，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在少数情况下，无论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是否呈绿色，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

- 拍摄对象相当暗
- 场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以太阳为背景且处于很深的阴影中）
-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无对比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站立在白色的墙壁前，且身着白衫）
- 多个物体距离相机的远近不同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 拍摄对象迅速移动

在上述情况下，请尝试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重新进行几次对焦，或者对焦在其它拍摄对象上并使用对焦锁定 （104）。使用对焦锁定时，请务必使相机和使用了对焦锁定的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与实际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相同。

眨眼警告

如果使用脸部优先拍摄照片后不久显示**有人眨眼吗？**画面，则在拍照期间某人可能闭上了眼睛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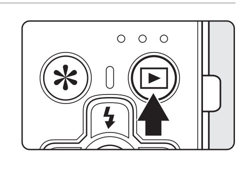
- 在 **有人眨眼吗？**画面中，闭上眼睛的人物拍摄对象将以黄色边框框起。
- 若要返回拍摄模式，按 OK 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128）。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和闪光灯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 （124）可能会亮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 （28）可能会闪光。

步骤 4 查看和删除照片

查看照片 （播放模式）



按 ▶。

即使已从 “我的收藏”菜单 （ 8）中选择了播放模式，也可以切换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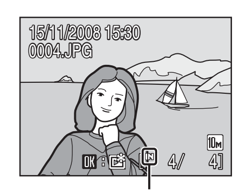
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最后拍摄的 1 张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 ▲、 ▼、 ◀ 或 ▶ 查看其它照片。按住多重选择器 ▲、 ▼、 ◀ 或 ▶ 快进照片。

从存储卡或内存中读取照片时可能会以低分辨率短暂显示照片。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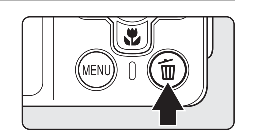
在显示 IN 时，将显示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插有存储卡时不显示 IN，且将显示存储在存储卡中的照片。



内存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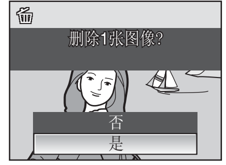
删除照片

1 按 🗑 删除当前显示在显示屏中的照片。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是**，然后按 OK。

若要不删除照片并退出，请选择 **否**，然后按 OK。





播放模式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可以使用以下选项。

选项	使用	说明	📖
变焦播放	T（🔍）	按 T（🔍）最多可将显示屏上当前显示的照片放大到 10 倍左右。 按 ⓚ 返回全屏播放。	50
查看缩略图	W（▦）	按 W（▦）显示 4 张、 9 张或 16 张照片缩略图。	49
添加 “我的收藏”照片	ⓚ	将当前显示的照片添加到 “我的收藏”照片。	65
切换到拍摄模式	▶ 快门释放按钮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可切换到在 “我的收藏”菜单中所选的拍摄模式。	26

按 ▶ 打开电源

如果当电源关闭时持续按 ▶，电源将打开并启动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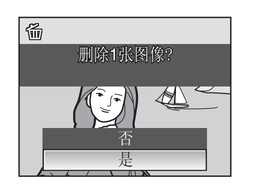
查看照片

- 只有当未插入存储卡时才可查看存储在内存中的照片。
- 在全屏播放中，以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会被旋转（如有必要）并显示。

删除最后拍摄的 1 张照片

在拍摄模式中，按 🗑 可删除最后拍摄的 1 张照片。当显示右侧所示的确认对话框时，请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是**，然后按 ⓚ。

若要不删除照片并退出，请选择 **否**，然后按 ⓚ。



选择多张照片进行删除

从播放菜单（📖 108）或按日期列出菜单（📖 59）选择了 **删除**（📖 111）后，可以删除多张照片。

使用闪光灯

当相机变焦到最小时，闪光范围为 0.3-3.5 m。当使用最大光学变焦时，闪光范围为 0.6-2.2 m （当 **ISO 感光度** 设定为 **自动** 时）。以下闪光模式可供选择：

AUTO	自动 （（自动）模式的默认设定）
	光线不足时闪光灯自动闪光。
	自动带防红眼
	减轻人像中的 “红眼”现象 （29）。
	关闭
	即使在光线不足时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补充闪光
	每次拍摄照片时，闪光灯都会闪光。用于 “填充”（照亮）阴影和背光的拍摄对象。
	慢同步
	AUTO （自动）与低速快门结合使用。 闪光灯照亮主要拍摄对象；低速快门用来捕捉夜晚或昏暗光线中的背景。

设定闪光模式

1 按 （闪光模式）。

显示闪光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的闪光模式，然后按 OK。

显示屏顶部将显示所选闪光模式的图标。

不管 **照片信息** 选项 （120）如何设定， AUTO 将在数秒后消失。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OK 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关闭）指示

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 123）**关闭**。当光线不足及闪光灯**关闭**（ⓧ）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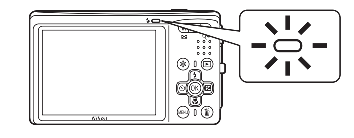
- 将相机放在平坦的水平表面上或者使用三脚架（建议使用）。
- 当相机自动增加感光度以减轻由低速快门造成的模糊时，会显示 ISO。显示 ISO 时拍摄的照片可能会有轻微的颗粒。

关于使用闪光灯时的注意事项

在广角变焦位置使用闪光灯时，空气中灰尘颗粒的反射可能会在照片上留下亮点。若要减少这些反射，请将闪光灯设为 ⓧ（关闭），或者放大拍摄对象。

闪光指示灯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指示灯会显示闪光灯的状态。



- **点亮**：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闪光。
- **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请稍等数秒再重试。
- **熄灭**：拍摄照片时闪光灯将不闪光。

如果电池电量级别较低时，在闪光灯充电完成之前，显示屏将关闭。

闪光模式设定

闪光模式的默认设定取决于拍摄模式。

- （自动）：AUTO 自动
- 场景模式：默认设定取决于场景菜单（ 34）。
-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AUTO 自动；相机会根据自动侦测的场景模式自动设定闪光模式（ 42）。
- 食物模式：ⓧ 关闭（锁定）
- 笑脸模式：AUTO 自动
- 定时短片模式：AUTO 自动

在（自动）模式中，即使相机关闭，所更改的闪光模式设定也会被存储。

防红眼

COOLPIX S560 配备了高级防红眼系统。在主闪光以前会以低强度预闪数次以减轻“红眼”现象。如果相机在拍照后侦测到“红眼”，则尼康独有的相机内部红眼修正技术会在记录图像时对其进行处理。因此，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和可以拍摄下一张照片之间会有轻微的延迟。使用防红眼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需要优先拍摄时机的场合，不建议使用本功能。
- 防红眼有时会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 在少数情况下，照片的其它部分会受影响。

在上述情况下，请使用“自动带防红眼”以外的闪光模式。

使用自拍功能拍照

相机配有 10 秒钟和 2 秒钟的定时器可用于人像自拍。在使用自拍时，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 （🔍 123）**关闭**。

1 按 ⏲ （自拍）。

显示自拍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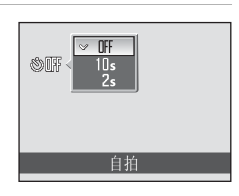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10s 或 2s，然后按 ⓞ。

10s：适合于重要场合 （如婚礼）

2s： 适合于防止相机震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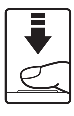
将会显示为自拍所选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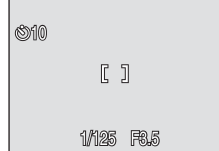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 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3 进行取景，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将设定对焦和曝光。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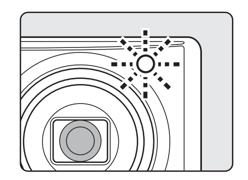
启动自拍，且自拍指示灯会在显示屏中显示数秒，直到释放快门为止。自拍操作时自拍指示灯会闪烁，且释放快门前指示灯会亮起约 1 秒钟。

当释放快门时，自拍将被设定为 **关闭**。

若要在拍摄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请再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







基本拍摄和播放：自动模式

近拍模式

近拍模式用来拍摄最近距离为 10 cm 的物体。请注意，当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小于 30 cm 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1 按 🌷（近拍模式）。

显示近拍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ON，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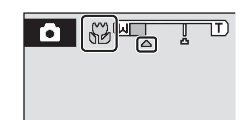
显示近拍模式图标（🌷）。

如果在数秒之内没有按 ⓞ 应用设定，则显示屏将返回当前模式的通常显示。



3 按 T（🔍）或 W（▦）进行取景。

当 🌷 和变焦指示为绿色时（变焦指示位于 △ 的左侧），相机可以对最近距离为 10 cm 处进行对焦。



近拍模式

在近拍模式中，即使没有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锁定对焦，相机仍会连续对焦。

近拍模式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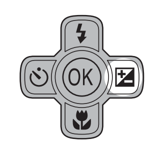
在 📷（自动）模式中，即使相机关闭，近拍模式设定也会被存储。

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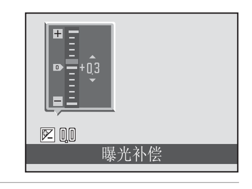
1 按多重选择器 ☒ （曝光补偿）。

显示曝光补偿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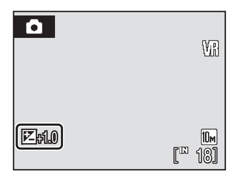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调节曝光。

- 当照片过暗时：向 “＋”侧调节曝光补偿。
- 当照片过亮时：向 “－”侧调节曝光补偿。
- 曝光补偿值可以在 -2.0 和 +2.0 EV 之间设定。
- 如果在数秒钟之内没有按 ⓞ 应用设定，则选择将被取消。



3 设定被应用。

- 显示屏中出现 ☒ 图标。



曝光补偿值

在 ◘ （自动）模式中，即使相机关闭，曝光补偿值也会被存储。

使用曝光补偿

当明亮物体占大多数的画面时，相机会趋于降低曝光；而当黑暗物体占大多数的画面时，则会趋于增加曝光。因此，为了捕捉充满画面的、非常明亮的物体 （例如，阳光下的水面、沙滩或雪景）之明亮感或者当背景比主要拍摄对象明亮很多时，可能需要进行*正*补偿。当画面中的大部分区域包含非常暗的物体 （例如，一簇深绿色的树叶）或者当背景比主要拍摄对象暗很多时，则可能需要进行*负*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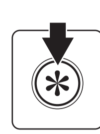
使用场景模式

相机设定将根据所选拍摄对象的类型进行自动优化。以下场景模式可供选择。

人像	宴会 / 室内	夜景	复制
风景	海滩 / 雪景	近摄	逆光
运动	夕阳	博物馆	全景辅助
夜间人像	黄昏 / 黎明	烟花表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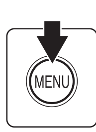
设定场景模式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 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SCENE 并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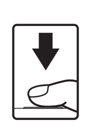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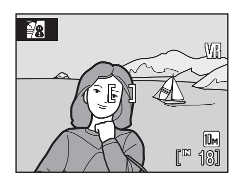
2 按 MENU 显示场景菜单画面，选择所需的场景并按 OK。





3 构图并拍照。





图像模式

图像模式（ 95）可在**场景菜单**中设定。对这些设定所作的变更将会应用到所有的拍摄模式（短片菜单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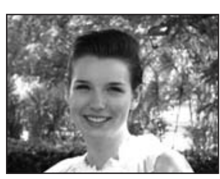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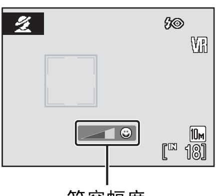
特点

人像

使用此模式拍摄人像可以清晰地突出主要拍摄对象。人像展现出光滑自然的肤色。

- 如果识别到人脸（正视图），对焦将设定到人脸。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脸部优先”（ 105）。
- 如果相机侦测到拍摄对象的笑脸，笑容幅度会增加或减少。
- 如果相机识别到多个脸部，将对焦锁定到画面中央的最近处，并等待笑脸。
- 如果未识别到脸部，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笑容幅度

闪光	防红眼*	自拍	关闭*	近拍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风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摄生动的景色和都市风光。

- 相机对焦于无限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 6）始终为绿色。但是请注意，前景中的物体不一定能够清晰对焦。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闪光	关闭	自拍	关闭*	近拍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用于说明的图标

本节采用以下图标进行说明：，闪光模式（ 28）；，自拍（ 30）；，近拍模式（ 31）；，曝光补偿（ 32）。

运动

此模式用于拍摄动态运动，以单张照片锁定 1 个动作并以系列照片的形式记录动作变化。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将连续对焦直到对焦完成并锁定。
-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当将图像模式设定为 **标准（3648）**时，可以约 1.2 幅 / 秒 （fps）的速度拍摄照片。可以保持该速度拍摄最多 7 张照片。
- 连续拍摄时的最大每秒拍摄幅数因当前图像模式设定和所使用的存储卡而异。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 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关闭		关闭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夜间人像

使用该模式可以在夜间拍摄人像时，使主要拍摄对象和背景光线得到自然平衡。



- 如果识别到人脸 （正视图），对焦将设定到人脸。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脸部优先”（ 105）。
- 如果识别到多个脸部，将对焦于最靠近相机的脸部。
- 如果未识别到脸部，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1]		关闭[2]		关闭		0.0[2]

[1] 使用慢同步和防红眼补充闪光。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宴会 / 室内

捕捉烛光和其它室内背景光线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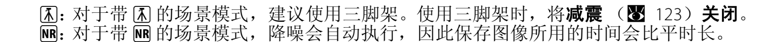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平稳握住相机。在暗处使用时，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



将**减震** （ 123）**关闭**。

	[1]		关闭[2]		关闭		0.0[2]

[1] 慢同步带防红眼。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2]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 （ 123）**关闭**。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降噪会自动执行，因此保存图像所用的时间会比平时长。

根据场景拍摄

海滩 / 雪景



记录下雪原、海滩或阳光下辽阔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闪光	AUTO*	自拍	关闭*	微距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夕阳



用于保留日落和日出时呈现的浓重色相。
- 相机对焦在画面的中央。

闪光	关闭*	自拍	关闭*	微距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黄昏 / 黎明



用于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后呈现的微弱自然光线中的色彩。
- 相机对焦于无限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6）始终为绿色；但相机将对焦于无限远，致使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不会清晰对焦。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闪光	关闭	自拍	关闭*	微距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三脚架：对于带三脚架图标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123）**关闭**。
NR：对于带 NR 的场景模式，降噪会自动执行，因此保存图像所用的时间会比平时长。

夜景



使用低速快门拍摄精彩的夜景。

- 相机对焦于无限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区域或对焦指示（6）始终为绿色；但相机将对焦于无限远，致使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不会清晰对焦。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关闭*		关闭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近摄

近距离拍摄花朵、昆虫和其它小物体。

- 近拍模式（31）将 **开启**，变焦会自动移动到可以使用的最近拍摄位置。
- 当 和变焦指示为绿色时（变焦位置位于 的左侧），相机可以对最近距离为 10 cm 处进行对焦。可以使用的最近拍摄位置因变焦位置而异。
- **AF 区域模式** 被设定为 **手动**（103）。按 OK 时，相机将对焦于启用的对焦区域内的拍摄对象。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将连续对焦直到对焦完成并锁定。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检查 **减震**（123）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AUTO*		关闭*		开启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请注意，当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小于 30 cm 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根据场景拍摄

: 对于带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123）**关闭**。
NR: 对于带 NR 的场景模式，降噪会自动执行，因此保存图像所用的时间会比平时长。

🏛 博物馆



适用于在禁止闪光摄影的室内（例如，博物馆或画廊），或在其它您不想使用闪光灯的场合拍摄。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可以使用 BSS（最佳拍摄选择器）进行拍摄（☞ 99）。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检查 **减震**（☞ 123）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闪光灯	闪光灯关闭	自拍	关闭*	近拍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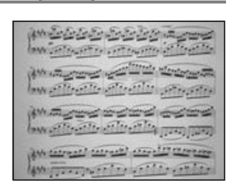
烟花表演 [三脚架]



使用低速快门捕捉焰火的绽放场景。
- 相机对焦于无限远。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指示（☞ 6）始终为绿色；但相机将对焦于无限远，致使近处的拍摄对象可能不会清晰对焦。
- 无论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124）的设定如何，自动对焦辅助照明都会自动关闭。

闪光灯	闪光灯关闭	自拍	关闭	近拍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复制



用于清晰拍摄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图画。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 使用近拍模式（☞ 31）对近距离物体对焦。
- 拍摄彩色文字和图画的效果可能会不够理想。

闪光灯	闪光灯关闭*	自拍	关闭*	近拍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三脚架]：对于带 [三脚架] 的场景模式，建议使用三脚架。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 123）**关闭**。

逆光



当光线来自拍摄对象身后从而造成其五官或细节位于阴影中时使用。闪光灯自动闪光以“填充”（照亮）阴影。
-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闪光	闪光	自拍	关闭*	微距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全景辅助



用于拍摄系列照片，然后使用附送的 Panorama Maker 软件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

闪光	关闭闪光*	自拍	关闭*	微距	关闭*	曝光补偿	0.0*

* 可以选择其它设定。

拍摄全景照片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使用三脚架以获得最佳效果。使用三脚架时，将**减震**（123）**关闭**。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场景菜单中的 全景辅助，然后按 OK。**

将显示全景方向图标（▷）以表示照片的合成方向。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方向，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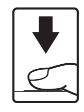
选择如何将照片合成为全景：右（▷）、左（◁）、上（△）或下（▽）。

黄色的全景方向图标（▷▷）朝所按方向显示，按 OK 时方向被固定。显示固定的方向 ▷。如有必要，请在此步骤中应用闪光模式（28）、自拍（30）、近拍模式（31）以及曝光补偿（32）设定。按 OK 重新选择方向。



3 **拍摄第 1 张照片。**

第 1 张照片叠加在显示屏的 1/3 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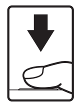




4 **拍摄第 2 张照片。**

对第 2 张照片构图，使其与第 1 张照片重叠。

重复进行上述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照片。





根据场景拍摄

5 完成拍摄时，按 ®。

相机返回步骤 2。



全景辅助

拍完第 1 张照片以后，将无法再对闪光模式（⊠ 28）、自拍（⊠ 30）、近拍模式（⊠ 31）以及曝光补偿（⊠ 32）设定进行调节。在结束该系列拍摄之前，将无法删除照片，也无法调节变焦或图像模式设定（⊠ 95）。

在拍摄期间如果相机因自动关闭功能（⊠ 125）而进入待机模式，则全景系列拍摄将会终止。建议将自动关闭功能启动之前的时间长度设定得更长一些。

曝光锁定

显示 AE/AF-L 以表示白平衡、曝光和对焦均已锁定于拍摄第 1 张照片时设定的值。全景系列拍摄的所有照片拥有相同的白平衡、曝光和对焦设定。



Panorama Maker

从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安装 Panorama Maker。将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81）并使用 Panorama Maker（⊠ 84）将这些照片合成为一幅全景。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33）。

根据场景自动拍摄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进行取景时，相机会自动判断拍摄对象 （场景模式）的类型，以使您轻松拍摄出适合场景的照片。通过选择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并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模式将自动切换为下列场景模式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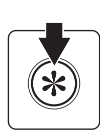
- 自动 （A 20）
- 人像 （A 34）
- 风景 （A 34）
- 夜景 （A 37）
- 夜间人像 （A 35）
- 近摄 （A 37）
- 逆光 （A 39）

有关每个拍摄模式的特性，请参见特定模式的参考页。

如何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拍摄照片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 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SCENE 并按 OK。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被选择。





2 进行拍摄取景。

相机决定场景模式后，拍摄模式图标将更改。

拍摄模式图标



拍摄模式图标

自动	夜间人像
人像	近摄
风景	逆光
夜景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设定对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关于使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的注意事项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想要的场景模式没有被选择。在这种情况下，选择自动模式 （A 20）或选择适合需要的场景模式 （A 33），然后拍摄照片。

设定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的闪光模式

可以在闪光模式 （28）中选择 **自动** （默认设定）或 **关闭**。
- 选择 AUTO （自动）时，相机会根据所确定的场景模式自动设定闪光模式。
- 选择 ⊛ （关闭）时，无论拍摄条件如何闪光灯都不会闪光。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中的功能限制

- 只需按 MENU 就可以设定 **图像模式** （95）。如果更改了图像模式设定，所更改的图像模式也会应用到其它拍摄模式 （短片菜单除外）。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多重选择器上的近拍模式按钮 （9、 31）无法使用。
- 即使选择了 （人像），也不会显示笑容幅度 （95）。
- 在 近摄中， **AF 区域模式** （103）被设定为 **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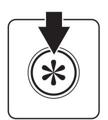
使用食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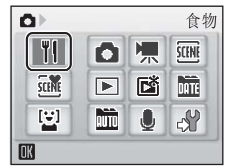
拍摄食物时使用。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 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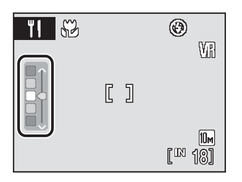
- 近拍模式 （📖 31）将 **开启**，变焦会自动移动到可以使用的最近拍摄位置。





2 使用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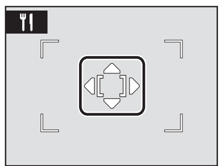
- 按 ▲ 增加红色的量，或按 ▼ 增加蓝色的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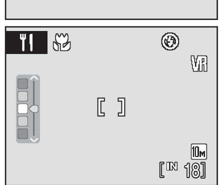


3 进行取景。

当 🌷 和变焦指示为绿色时，相机可以对最近距离为 10 cm 处进行对焦。（变焦位置位于 △ 的左侧）可以使用的最近拍摄位置因变焦位置而异。

- 因为照片容易受到相机震动的影响，所以请检查 **减震** （📖 123）设定并平稳握住相机。
- **AF 区域模式** 被设定为 **手动** （📖 103）。按 ⒪ 移动对焦区域。按多重选择器 ▲、▼、◀ 或 ▶，将对焦区域移动到对焦位置。再次按 ⒪ 锁定对焦区域。
- 锁定 AF 区域时，可以设定自拍 （📖 30）和曝光补偿 （📖 32）。





4 按快门释放按钮拍照。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锁定对焦，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 当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区域将闪烁。请改变构图，然后尝试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关于使用食物模式的注意事项

闪光被禁用。近拍模式 （ 31）将被锁定为 **开启**。

食物模式中的白平衡

- 增加红色或蓝色的量将降低照明效果。
- 更改食物模式中的白平衡不会影响拍摄菜单 （ 97）中的**白平衡**。
- 即使关闭了电源，食物模式中的白平衡设定也会被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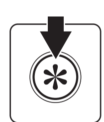
食物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在食物模式中按 MENU 可以更改 **图像模式** （ 95）。如果更改了图像模式设定，所更改的图像模式将应用到其它拍摄模式 （短片菜单除外）。

使用笑脸模式

相机侦测到笑脸后自动对人脸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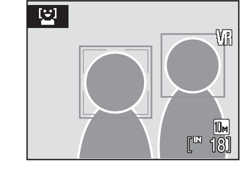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 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2 进行取景。

- 将相机对准拍摄对象。
- 如果相机识别到人脸 （正脸），脸部将在对焦区域中以黄色双边框框起，且脸部清晰对焦时，双边框会立即变为绿色并锁定对焦。
- 识别到多张人脸时，位于画面最近中央处的人脸将在对焦区域中以双边框框起，而其它脸部将以单边框框起。最多可以识别 3 个脸部。
- 如果识别了在 **添加至列表** （☞ 48）中注册的人脸时，边框颜色将变为蓝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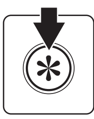


3 自动释放快门。

- 如果相机侦测到被双边框框起的人物的笑脸，会自动释放快门。
- 识别到 **添加至列表** 中注册的脸部并显示蓝色边框时，只要侦测到被蓝色边框框起的人物的笑脸便会自动释放快门。有 2 个或多个蓝色边框时，只要侦测到位于画面最近中央处的人脸便会释放快门。
- 每次释放快门，相机会重复使用识别脸部和侦测笑脸功能自动拍摄照片。

4 按 ✻ 退出笑脸模式。

- 切换到其它拍摄模式。
- 如果内存或可移动式安全数码 （SD）存储卡容量不足，则拍摄会被终止。



脸部优先和笑脸侦测功能

在笑脸模式中将相机对准人脸 （正脸）时，脸部会被自动识别且会侦测所识别脸部的笑脸。

-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脸部识别将不起作用且无法侦测脸部。
- 有关脸部优先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脸部优先”（ 105）。

快门释放按钮的操作

按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启用脸部优先时，对焦被锁定到所识别的脸部且快门释放按钮会自动释放。
- 未启用脸部优先时，相机会对焦于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
- 在脸部优先模式中半按并释放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将再次识别脸部。按 OK 也会再次识别脸部。

添加至列表的识别

在某些拍摄条件下，即使人物被注册到 **添加至列表** 且 **脸部识别** 设定为 **开启** （ 48），注册的人物也可能不会被识别。

笑脸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

- 可以更改闪光模式 （ 28）和曝光补偿 （ 32）的设定。
-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在笑脸模式中拍摄

如果笑脸模式中仍存在下列条件之一，自动关闭 （ 125）将生效，相机将关闭。

- 相机在一段时间内未识别到任何脸部时
- 相机识别到脸部，但是却无法侦测到笑脸时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自动对焦”（ 25）。

笑脸菜单

以下项目可以在笑脸菜单中设定。
若要显示笑脸菜单，在笑脸模式中按 MENU。

图像模式

选择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 95）。
对这些设定所作的变更将会应用到所有的拍摄模式（短片菜单除外）。

脸部识别

选择 **开启**（默认设定）时，相机会优先侦测 **添加至列表** 中注册人物的笑脸并释放快门。相机识别到脸部时，注册的人脸会以蓝色边框框起。

添加至列表

注册想要在笑脸模式中优先侦测的人。

从列表中移除

在选择多张照片（ 109）中选择并移除 **添加至列表** 中注册的图像。还可以检查注册的照片。

添加至列表

注册想要优先侦测笑脸的人。如果将 **脸部识别** 设定为 **开启** 并拍摄照片，相机会侦测所注册人物的笑脸并自动释放快门。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笑脸菜单中的 添加至列表，然后按 ®。**

- 相机进入注册画面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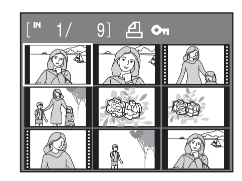
2 **对想要注册的人脸拍照，使脸部的眼睛和嘴位于显示屏上所显示的边框中。**

- 注册脸部时无需拍摄笑脸。
- 如果相机识别到脸部，快门会自动释放，脸部被注册。即使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快门也将释放。
- 图像被注册后，会显示“已注册”。如果图像无法注册，会显示“注册失败”，然后相机会再次开始脸部侦测。
- 每次相机侦测到脸部，脸部会被重复注册。
- 若要退出注册画面显示，请按 ® 按钮。



查看多张照片：缩略图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 26）中按 **W**（▦），以缩略图的“隐形表格”形式显示照片。显示缩略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要	使用	说明	🕮
选择照片	多重选择器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9
改变显示的照片数量	**W**（▦） **T**（🔍）	按 **W**（▦）时，按照以下顺序显示照片缩略图： 4 → 9 →16 按 **T**（🔍）时，缩略图的数量将以相反顺序改变。	-
取消缩略图播放	OK	按 OK。	26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快门释放按钮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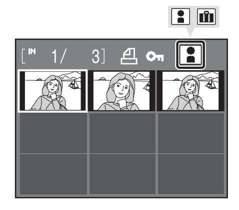
缩略图播放模式的画面显示

选择了被选为要打印的照片（🕮 91）和受保护的照片（🕮 111）时，这些照片上将显示右侧所示的图标。短片以电影胶片画面的形式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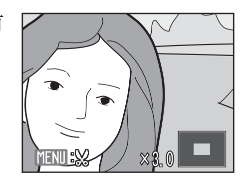


自动分类和“我的收藏”照片播放中的缩略图模式显示

- 在自动分类模式（🕮 60）中显示缩略图时，所播放照片的类型图标将出现在画面的右上端。
- 在“我的收藏”照片播放（🕮 66）期间如果进入了缩略图播放模式，添加“我的收藏”照片图标将显示在画面的右上端。



近距离查看：变焦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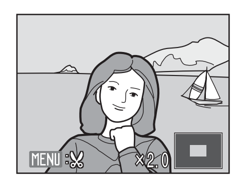
在全屏播放模式（ 26）期间按 **T**（）可将当前照片放大，且照片的中央部分将显示在显示屏上。

- 显示在显示屏右下角的指南会显示当前所显示的图像部分。

放大照片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要	使用	说明	
放大	**T**（）	按 **T**（）最多可将显示屏上当前显示的照片放大到 10 倍 左右。	-
缩小	**W**（）	按 **W**（）。当放大倍率达到 1 倍时，显示将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
查看照片的其它区域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可以将画面滚动至该照片在显示屏中未显示的区域。	9
切换至全屏播放	OK	按 OK。	26
裁切照片	MENU	按 MENU 裁切当前的照片，使照片只包含显示屏中的可视部分。	53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快门释放按钮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26

以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



当在全屏播放模式期间按 **T**（）时，以脸部优先（ 105）拍摄的照片将使用脸部（拍摄期间所对焦的脸部）作为中心点进行放大。

- 如果识别了多个脸部，照片将使用脸部（拍摄期间所对焦的脸部）作为中心点进行放大，而且按多重选择器的 ▲、▼、◀ 或 ▶ 可以在人脸间进行切换。
- 进一步按 **T**（）或 **W**（）可以更改放大倍率，且照片将照常放大。

编辑照片

使用 COOLPIX S560 编辑相机内的照片，并将其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33）。可以使用下述编辑功能：

编辑功能	说明
D-Lighting （🔍 52）	可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
裁切 （🔍 53）	放大图像或精调构图并只对显示屏中可视部分创建副本。
小图片 （🔍 54）	创建适合在网页上使用或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的小尺寸照片副本。

照片编辑

- 无法编辑以 **16:9 （3584）**、 **1:1带黑色边框**、 **1:1带白色边框** 或 **1:1 （2736）** 的 **图像模式** （🔍 95）设定拍摄的照片。
- COOLPIX S560 编辑功能对用非 COOLPIX S560 数码相机拍摄的照片无效。
- 在其它数码相机上查看用 COOLPIX S560 创建的副本时，该照片可能无法显示或可能无法传送到计算机。
- 当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时，编辑功能将无法使用。

编辑照片时的限制

（✔：可以使用， -：无法使用）

	第 2 次编辑		
第 1 次编辑	D-Lighting	裁切	小图片
D-Lighting	-	✔	✔
裁切	-	-	-
小图片	-	-	-

- 照片无法用同一编辑功能进行 2 次编辑。
- 将 D-Lighting 与裁切或小图片编辑功能结合使用时，应首先执行 D-Lighting。

原始照片和编辑后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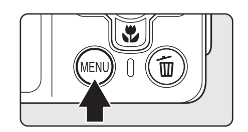
- 删除原始照片时，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不会同时删除。删除用编辑功能创建的副本时，原始照片不会同时删除。
- 存储编辑后的副本时，其记录日期和时间与原始照片相同。
- 编辑后的副本不会像原始照片一样具有打印 （🔍 91）或保护 （🔍 111）标记。

增强亮度和对比度：D-Lighting

D-Lighting 可用来加亮当前照片的暗部，创建亮度和对比度都得以增强的副本。增强效果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从全屏（[icon] 26）或缩略图（[icon] 49）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将显示播放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D-Lighting，然后按 ⓚ。**

原始版本将显示在左侧，编辑后的版本将显示在右侧。



3 **选择 确定，然后按 ⓚ。**

创建亮度和对比度得以增强的新副本。

若要取消 D-Lighting，请选择 **取消**，然后按 ⓚ。



D-Lighting 副本可以根据播放时显示的 [icon] 图标进行识别。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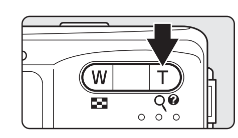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icon] 133）。

更多播放说明

创建裁切后的副本：裁切

此功能只有当启用了变焦播放（50），且 MENU：✂ 显示在显示屏中时可以使用。裁切后的副本将作为单独文件存储。

1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按 T（🔍），以放大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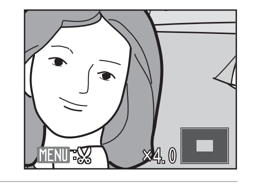


- 可以通过将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的竖直图像放大到当前放大倍率以上来进行裁切，但是裁切的图像会以横向显示。如果想要裁切已拍摄位置中的竖直图像，裁切前使用 **旋转图像**（112）将竖直图像的位置更改为横向，然后再将图像返回到拍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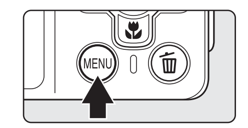
2 **精调副本的构图。**

按 **T**（🔍）或 **W**（▦）调节放大倍率。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直至显示屏中仅显示想要复制的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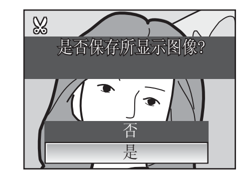
3 **按 MENU。**



4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是，然后按 ⓞ。**

创建 1 张仅包含显示屏中可视部分的新照片。

若要取消创建裁切后的副本，请选择 **否**，然后按 ⓞ。



关于原始图像的尺寸

图像的裁切区域越小，裁切的图像尺寸（像素数量）也就越小。图像被裁切且裁切后的副本尺寸为 320 × 240 或 160 × 120 时，小图片图标 ◪ 或 ◪ 将显示在播放画面的左侧。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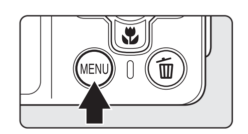
调节照片尺寸：小图片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小尺寸的副本以 1:16 的压缩率存储为 JPEG 文件。可以使用以下尺寸：

选项	说明
640 × 480	适合于电视播放。
320 × 240	适合于网页显示。
160 × 120	适合于电子邮件附件。

1 **从全屏（26）或缩略图（49）播放模式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显示播放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小图片，然后按 OK。**



3 **选择所需的复制尺寸，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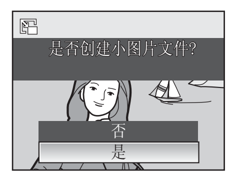


4 **选择 是，然后按 OK。**

创建 1 张新的、小尺寸的副本。

若要取消创建小尺寸的副本，请选择 **否**，然后按 OK。

副本将带灰框显示。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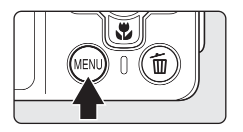
语音留言：录音和播放

使用相机的内置麦克风为照片录制语音留言。

录制语音留言

1 **从全屏播放模式（26）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显示播放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语音留言，然后按 ⓪。**

将显示录制语音留言的画面。



3 **按住 ⓪ 录制语音留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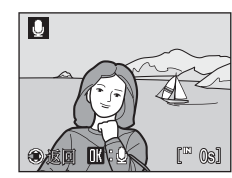
在 20 秒后或放开 ⓪ 时会结束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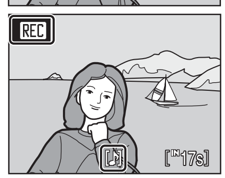
请勿在录制过程中触摸内置麦克风。

在录制过程中，REC 和 ♪ 会在显示屏中闪烁。

录制结束时，会显示语音留言播放画面。按照“播放语音留言”（56）步骤 3 中的说明播放语音留言。

在录制语音留言之前或之后按 MENU 会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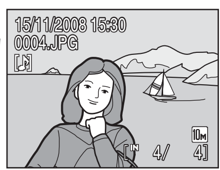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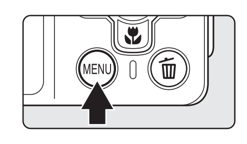
播放语音留言

已录制语音留言的照片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标有 [♪]。

1 从全屏播放模式（☞ 26）中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MENU。

显示播放菜单。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语音留言**，然后按 ®。

将显示播放语音留言的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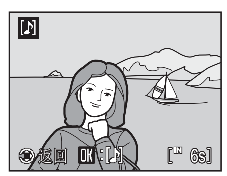


3 按 ® 听取语音留言。

当语音留言结束或者再次按 ® 时，播放将会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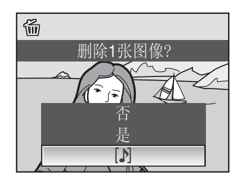
按变焦按钮 （**T**/**W**）调节音量。

在播放语音留言之前或之后按 MENU 会返回全屏播放模式。



删除语音留言

选择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然后按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然后按 ®。将只删除语音留言。



语音留言

- 删除带有语音留言的照片时，照片和语音留言均将被删除。
- 如果当前照片已经带有语音留言，则必须先将该语音留言删除以后才能录制新的语音留言。
- COOLPIX S560 无法用于将语音留言添加到用非 COOLPIX S560 相机拍摄的照片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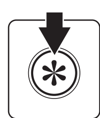
按拍摄日期查看照片

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可显示在指定日期拍摄的照片。与播放模式一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您可以放大照片显示、编辑照片、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以及播放短片或将其存储到“我的收藏”文件夹中。按 MENU 时，可显示按日期列出菜单，可选择在指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进行删除、打印和保护。

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选择日期

1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DATE 并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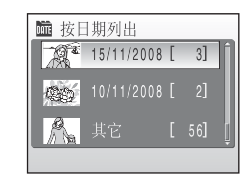
将列出有照片的日期。





2 **选择所需的日期，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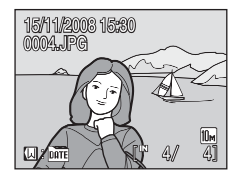
相机最多可列出 29 个日期。如果照片的日期超过 29 个，则最近 29 个日期之前拍摄的所有照片将一起被列为 **其它**。



该日期拍摄的第 1 张照片将全屏显示。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按 **W**（▦）返回日期列表。

按 OK 按钮分类“我的收藏”文件夹中显示的图像（👁 65）。



使用按日期列出模式

在日期选择画面中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要	使用	说明	📖
选择日期	⚡ ⏲ OK ☒ ✿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可选择日期。	9
切换至全屏播放	ⓚ	按 ⓚ 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第 1 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中按 **W** （▦）返回在以全屏播放查看之前所选的日历或按日期列出模式。	26
删除照片	🗑	选择 🗑 可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在出现的确认对话框上选择 **是**。	26
查看按日期列出菜单	MENU	按 MENU 显示按日期列出菜单。	59
查看 “我的收藏” 菜单	✻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 菜单。	8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返回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26

✔ 关于按日期列出模式的注意事项

- 按日期列出模式中最多可以显示 9,000 张照片。如果有更多的照片，则编号旁边将显示 “*”。
- 没有日期标记的照片不会在这些模式中列出。

按日期列出菜单

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按 MENU 将仅显示在特定日期所拍摄照片的以下菜单。

D-Lighting*	52
打印设定	91
幻灯播放	110
删除	111
保护	111
旋转图像*	112
小图片*	54
语音留言*	55

* 仅限于全屏播放期间

在日期选择画面（57）中按 MENU 时，可以对在同一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应用选项，或者删除在同一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若要对单张照片应用选项，或者删除单张照片，请全屏显示照片并按 MENU。

打印设定

当除指定日期以外的日期上已经存在带有打印标记的照片时，将显示 **保存用于其它日期的打印标记?** 确认对话框。选择 **是** 可以对已有的标记添加新的打印标记。选择 **否** 可以删除已有的打印标记，只留下新标记。

图像搜索（自动分类模式）

照片和短片在拍摄后将自动分类到下列名称的文件夹中。如果选择了 AUTO 自动分类模式，通过选择在拍摄中分类的文件夹名称就可以显示照片和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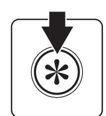
笑脸	人像	食物
风景	黄昏至黎明	近摄
短片	修饰的副本	其它场景

与正常播放模式一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您可以放大照片显示、进行缩略图播放模式显示、编辑照片以及在“我的收藏”文件夹中录制、播放和注册语音留言。另外，还可以同时删除分类在同一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并同时设定打印设定和保护。

以自动分类模式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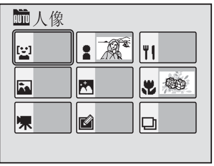
1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AUTO 并按 OK。**

- 出现自动分类文件夹列表画面。有关分类文件夹的详情，请参见“文件夹类型及其内容”(👁 61)。
- 会显示文件夹中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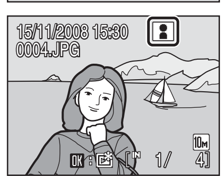




2 **选择文件夹图标，然后按 OK。**



- 所选文件夹中的照片将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
- 当前播放文件夹的图标将显示在画面的右上端。
- 按 OK 按钮分类“我的收藏”文件夹中显示的图像(👁 65)。



文件夹类型及其内容

文件夹名称	说明
笑脸	显示在笑脸模式 （ 46）中拍摄的照片。
人像	显示使用 （自动）模式 （ 20）或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 42）的脸部优先 （ 105），或者使用**人像***、**夜景人像***、**宴会 / 室内**或**逆光***场景模式 （ 33）拍摄的照片。
风景	显示使用 **风景*** 场景模式 （ 33）拍摄的照片。
黄昏至黎明	显示使用 **夜景***、**夕阳**、**黄昏 / 黎明** 或 **烟花表演** 场景模式 （ 33）拍摄的照片。
近摄	显示使用 **近摄** 场景模式 （ 33）或 （自动）模式的近拍 （ 31）拍摄的照片。
食物	显示在食物模式 （ 44）中拍摄的照片。
短片	显示在短片模式 （ 69）中拍摄的照片。
修饰的副本	显示使用 D-Lighting （ 52）、裁切 （ 53）或小图片 （ 54）创建的照片。
其它场景	显示未包含在其它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 包括在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 42）中拍摄的照片。

自动分类模式

在自动分类文件夹列表画面中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要	使用	说明	
选择文件夹名称	多重选择器	按多重选择器 ▲、 ▼、 ◀ 或 ▶ 选择文件夹。	9
切换至全屏播放	OK	按 OK 显示所选文件夹中的第 1 张照片。	26
删除照片	删除	从文件夹中选择照片后按 删除，将显示确认对话框。选择 **是**，然后按 OK 从文件夹中删除所有照片。	26
查看 “我的收藏” 菜单	✻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菜单。	8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快门按钮	按 ▶ 或快门按钮，返回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26

自动分类菜单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按 MENU 显示以下菜单。若要对单张照片应用选项，或者删除单张照片，请全屏显示照片并按 MENU。

D-Lighting	52
打印设定	91
幻灯播放	110
删除	111
保护	111
旋转图像	112
小图片	54
语音留言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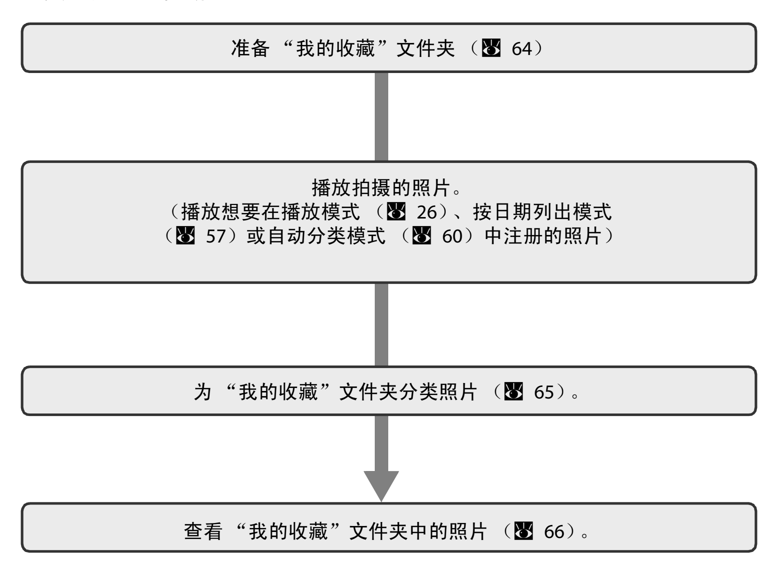
关于使用自动分类模式的注意事项

- 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最多可为每个文件夹添加 999 张照片。如果新拍摄的照片 / 短片的文件夹中已经含有 999 张照片，则其不会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注册和显示。若要显示这样的照片 / 短片，请使用正常播放模式（ 26）或按日期列出模式（ 57）。
- 从内存或存储卡（ 113）复制的照片或短片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显示。
- 使用 S560 之外的相机拍摄的照片或短片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显示。

在指定的“我的收藏”文件夹中存储照片

可以将照片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中并进行分类，以便在度假、婚礼等时候展示。这样就可以播放仅想查看场合的照片。可以将一张照片添加到多个文件夹。

分类 / 播放的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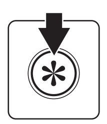


准备“我的收藏”文件夹

更改“我的收藏”文件夹的显示图标会更易于了解每个文件夹中都保存了什么样的照片。将照片添加到文件夹后，还可以再次更改图标。

1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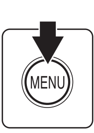
- 将显示“我的收藏”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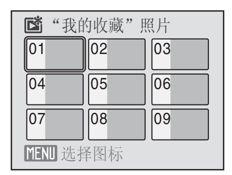




2 选择“我的收藏”文件夹，然后按 MENU。

- 将显示图标选择画面。





3 使用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图标颜色，然后按 ⓚ。



4 使用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图标，然后按 ⓚ。

- 图标将更改，且画面返回至步骤 2 中的“我的收藏”照片播放。



✔ 设定“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图标

设定内存或存储卡的“我的收藏”文件夹图标。更换为没有图标集的内存或存储卡会将图标还原为数字图标（默认设定）。更改内存中的“我的收藏”文件夹图标时，请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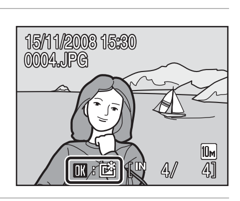
为“我的收藏”文件夹分类照片

可以将照片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并分类。添加照片将可以更简单并快速地进行搜索。

1 在播放模式（ 26）、按日期列出模式（ 57）或自动分类模式（ 60）中播放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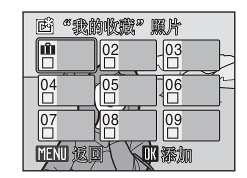
2 选择喜爱的照片，然后按 OK 按钮。

- 选择全屏播放模式，然后按 OK 按钮。
- 将显示“我的收藏”选择画面。



3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我的收藏”文件夹，然后按 OK。

- 照片将被添加到该“我的收藏”文件夹中。



关于选择“我的收藏”照片的注意事项

- 一个“我的收藏”文件夹最多可以包含 200 张照片。
- 如果所选照片已在“我的收藏”文件夹中，所选文件夹上的复选框将带有开启标记（✔）。
- 可以将一张照片添加到多个“我的收藏”文件夹。
- 即使被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照片也不会被复制或移动（ 68）。
- 无法将短片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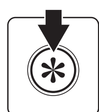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移除“我的收藏””（ 66）。

查看“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照片（“我的收藏”播放模式）

在“我的收藏”照片播放模式中，可以选择并显示带有照片的“我的收藏”文件夹。与正常播放模式一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您可以放大照片显示、进行缩略图播放模式显示、编辑照片以及录制或播放语音留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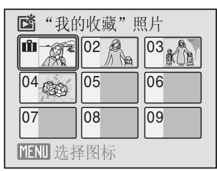
1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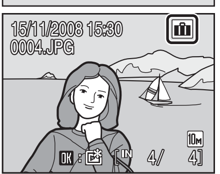
- 将显示“我的收藏”文件夹。带有添加照片的“我的收藏”文件夹将显示其中的照片。





2 选择“我的收藏”文件夹，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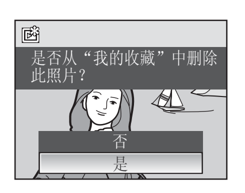


- 所选“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照片将以全屏播放模式显示。
- 当前播放的“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将显示在画面的右上端。

移除“我的收藏”

在“我的收藏”全屏播放（上述步骤 2）期间按 ⓞ，将显示移除“我的收藏”画面。

若要从“我的收藏”中移除照片，请选择**是**，然后按 ⓞ。若要取消移除，请选择**否**，然后按 ⓞ。



✔ 移除和删除“我的收藏”间的区别

- “我的收藏”照片播放将播放已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照片（◙ 68）。如果在播放中删除照片（◙ 26、67、111）将删除已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原始照片。若要将照片从“我的收藏”中移除，而不是将其删除，请使用移除“我的收藏”文件夹。

使用“我的收藏”照片播放模式

在“我的收藏”文件夹显示画面中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要	使用	说明	页码
选择“我的收藏”文件夹	多重选择器	按多重选择器▲、▼、◀或▶选择“我的收藏”文件夹。	9
切换至全屏播放	OK	按 OK 显示“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第 1 张照片。	26
删除照片	删除	从“我的收藏”文件夹中选择照片后按删除，将显示确认对话框。选择 **是** 然后按 OK 从文件夹中删除所有照片。	26
更改“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	MENU	更改“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	64
查看“我的收藏”菜单	✻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	8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快门按钮	按 ▶ 或快门按钮，返回上次选择的拍摄模式。	26

“我的收藏”照片播放模式

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按 MENU 显示以下菜单。若要对单张照片应用选项，或者删除单张照片，请全屏显示照片并按 MENU。

D-Lighting 52

打印设定 91

幻灯播放 110

删除 111

保护 111

旋转图像 112

小图片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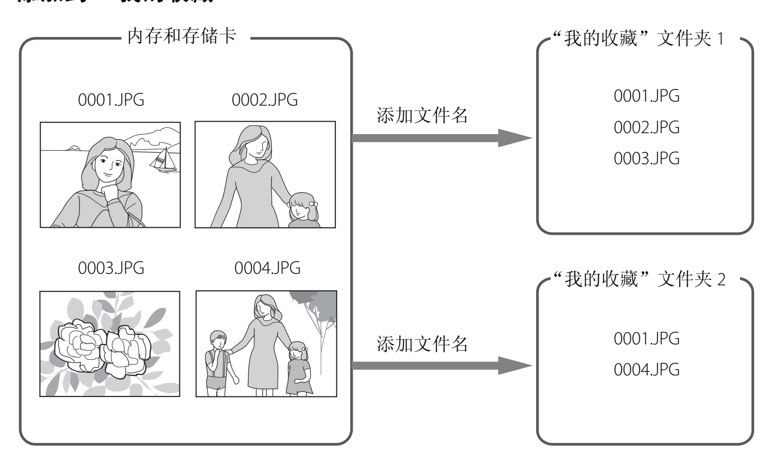
语音留言 55

更多播放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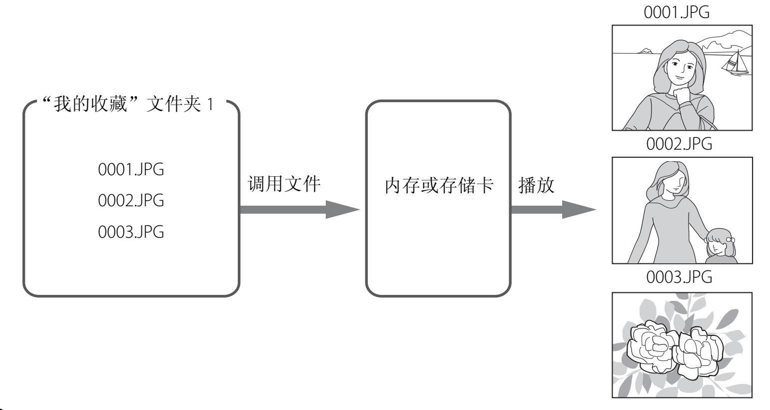
播放 / 添加到“我的收藏”

添加到“我的收藏”不会复制和移动原始照片数据。文件名将被添加到“我的收藏”文件夹。“我的收藏”照片播放使用来自“我的收藏”文件夹中的文件名来播放照片。播放时删除照片（26、67、111）将会删除已添加到“我的收藏”的原始照片，因此删除照片时请小心操作。

添加到“我的收藏”



“我的收藏”照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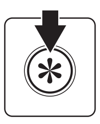


拍摄短片

若要拍摄带有通过内置麦克风录制声音的短片，请选择拍摄模式并按以下步骤操作。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曝光数值显示会显示可以录制的最大短片总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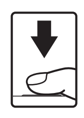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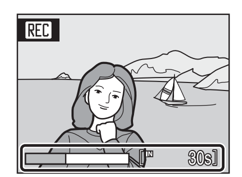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拍摄。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显示屏下方的进度条显示剩余拍摄时间。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拍摄。





拍摄短片

- 闪光模式 （28）和曝光补偿 （32）只能用于定时 （72）短片。近拍模式 （31）在所有模式中均可使用。不能使用自拍 （30）。
- 在拍摄短片时，无法应用或更改闪光模式、近拍模式和曝光补偿的设定。请在开始拍摄短片之前根据需要应用或改变设定。
- 拍摄短片时无法应用光学变焦。无法在拍摄短片之前使用数码变焦，但是在拍摄短片时 （定时短片除外）最高可以应用 2 倍的数码变焦。
- 除定时短片模式外，在其它模式拍摄短片时的视角 （视野）比拍摄静态照片时要小。

记录期间

短片拍摄结束到出现拍摄画面的这段时间内会记录拍摄的短片。
请勿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短片记录期间取出存储卡或电池可能会导致短片数据丢失或者损坏相机或存储卡。

更改短片设定

- 可以更改 **短片选项**、**电子减震** 或 **自动对焦模式** （70）。
- 当 **短片选项** 设为 **定时短片★** 时，拍摄的短片不带声音。

短片菜单

可以从短片菜单中更改 **短片选项**、**电子减震** 或 **自动对焦模式**。在短片模式中按 MENU 显示短片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修改和应用设定。

选择短片选项

短片菜单包含以下所示的选项：

选项	图像尺寸和每秒拍摄幅数
电视短片 640★ （默认设定）	图像尺寸：640 × 480 像素 每秒拍摄幅数：30 幅 / 秒
小短片 320★	图像尺寸：320 × 240 像素 每秒拍摄幅数：30 幅 / 秒
小短片 320	图像尺寸：320 × 240 像素 每秒拍摄幅数：15 幅 / 秒
定时短片★（ 72）	相机以一定的间隔自动拍摄照片，然后将照片合成为无声短片。拍摄花朵绽放或破茧成蝶。 图像尺寸：640 × 480 像素 每秒拍摄幅数：30 幅 / 秒

短片选项和最大短片长度 / 幅数

选项	内存 （约44 MB）	存储卡 （256 MB）
电视短片 640★ （默认设定）	40 秒	3 分 40 秒
小短片 320★	1 分 19 秒	7 分 20 秒
小短片 320	2 分 36 秒	14 分 30 秒
定时短片★（ 72）	471 幅	每个短片 1,800 幅

* 可以持续拍摄短片直到内存或存储卡的剩余空间用完为止。所有数值均为近似值。最大短片长度或幅数因存储卡品牌而异。短片的最大文件尺寸约为 2 GB。即使存储卡的容量大于 4 GB，相机也只能显示 2 GB 文件尺寸的最大短片长度。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33）。

电子减震

启用或禁用拍摄短片的电子减震

选项	说明
开启 （默认 设定）	在所有短片模式中减轻由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 **定时短片★** 除外。
OFF 关闭	不启用电子减震。

使用 **关闭**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电子减震的图标 （ 6）。

定时短片的减震

若要在以 **定时短片模式 640★** 拍摄时启用或禁用减震，使用设定菜单 （ 114）中的 **减震设定** （ 123）。

自动对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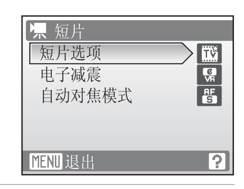
选择相机在短片模式下如何对焦。

选项	说明
单次 AF （默认 设定）	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进行对焦并在拍摄期间将对焦锁定在该位置。
全时 AF	相机将连续对焦直到对焦完成并锁定。 为防止相机对焦的声音干扰拍摄，建议使用 **单次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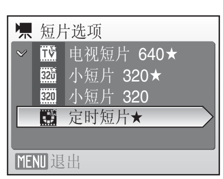
定时短片

拍摄花朵绽放或破茧成蝶。

1 使用多重选择器在短片菜单中选择 **短片选项**，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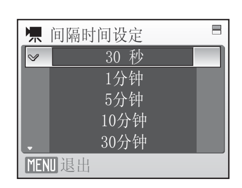


2 选择 **定时短片★**，然后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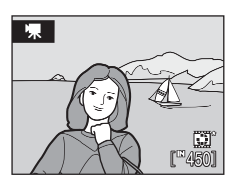
3 选择拍摄间隔，然后按 Ⓚ。

请在 30 秒和 60 分钟之间选择间隔。



4 按 MENU。

相机返回拍摄模式。



5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拍摄。

拍摄间隔期间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闪烁。

拍摄下一张照片时显示屏会自动重新激活。

6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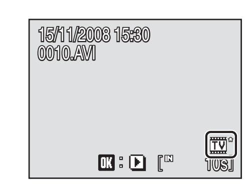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已拍摄了 1,800 幅时，拍摄将自动停止。含有 1,800 幅照片的短片，其播放时间为 60 秒。

定时短片

- 拍完第 1 张照片以后，将无法再对闪光模式（28）、近拍模式（31）以及曝光补偿（32）设定进行调节。请在拍摄开始之前先应用合适的设定。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或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E （另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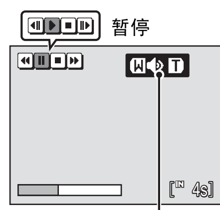
短片播放

在全屏播放模式（ 26）中，短片可由短片选项图标（ 70）识别。若要播放短片，请在全屏播放模式中显示该短片，然后按 ⓚ。



使用变焦按钮（**T**/**W**）调节播放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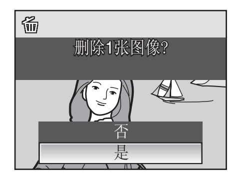
播放控制出现在显示屏上方。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控制按钮，然后按 ⓚ 执行所选的操作。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要	按	说明	
快退	◀◀	快退短片。释放 ⓚ 时恢复播放。	
快进	▶▶	快进短片。释放 ⓚ 时恢复播放。	
暂停	❚❚	暂停播放。暂停播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	使短片快退 1 幅。按住 ⓚ 时连续快退。
		❚▶	使短片前进 1 幅。按住 ⓚ 时连续快进。
		▶	恢复播放。
结束	■	结束播放，并返回全屏播放。	

删除短片文件

在播放短片或以全屏播放模式（ 26）显示短片时，或者在缩略图（ 49）播放模式中选择短片时，按 🗑。将出现确认对话框。选择 **是**，然后按 ⓚ 删除短片；或者选择 **否**，然后按 ⓚ 返回通常播放显示，而不删除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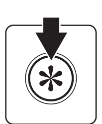


短片

制作声音录制

可以通过内置麦克风进行录音，并通过内置扬声器播放。

1 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2 选择录制，然后按 ⓚ。

将显示可以录制的时间长度。



3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录音。

在录制过程中指示灯将亮起。约 30 秒后，相机的自动关闭功能将启动，并且显示屏会关闭。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录音时的操作”（🔍 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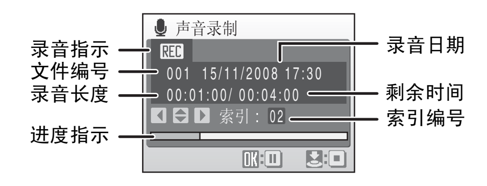
4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录音。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在存储卡上已录制了 5 个小时之后，录音将自动结束。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33）。

录音时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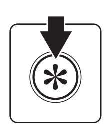


要	按	说明
重新激活显示屏	▶	如果显示屏已关闭，请按 ▶ 重新激活。
暂停 / 恢复录音	ⓚ	按一下可暂停录音，指示灯将闪烁。
创建索引*	多重选择器	在录音期间，按多重选择器可创建索引。在播放期间，相机可跳至任何索引。录音开始处为索引编号 1；接下来的其它索引号以升序编号，最大编号为 98。
结束录音	快门释放按钮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录音。

* 复制的文件可以使用 QuickTime 或任何其它兼容 WAV 的音频播放器播放。请注意，在计算机上播放录音内容时，用相机创建的索引点将无法使用。

播放录音

1 按 ✻ 显示 “我的收藏”菜单，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 并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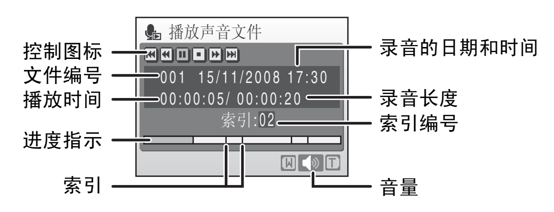


2 选择所需的文件，然后按 ⓞ。

将播放所选文件。



播放期间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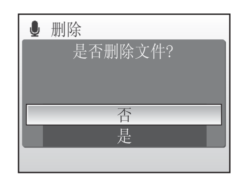


使用变焦按钮 （**T**/**W**）调节播放音量。

播放控制出现在显示屏上方。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控制按钮，然后按 ⓞⓚ 执行所选的操作。可以进行以下操作：

要	按	说明
快退	◀◀	快退声音录制。释放 ⓞⓚ 时恢复播放。
快进	▶▶	快进声音录制。释放 ⓞⓚ 时恢复播放。
跳至上一索引	⏮	跳至上一索引。
跳至下一索引	⏭	跳至下一索引。
暂停	⏸ ▶	暂停播放。 暂停播放时可执行以下操作： 恢复播放。
结束	■	结束播放，并返回 **声音录制** 选择画面。

删除声音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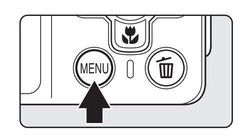


在播放期间或在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声音文件之后按 🗑。将出现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文件，请选择 **是**，然后按 ⓞⓚ。若要取消删除，请选择 **否**，然后按 ⓞⓚ。

复制录音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录音。此选项只有在插入存储卡时才可以使用。

1 显示 **声音录制** 画面 （77上步骤 2），然后按 MENU 按钮。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选项，然后按 ®。

IN➔卡：从内存复制录音到存储卡。

卡➔IN：从存储卡复制录音到内存。



3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 ®。

已选择的文件：进至步骤 4

复制所有文件：进至步骤 5



4 选择所需的文件。

按多重选择器 ▶ 选择文件 （✓）。再次按多重选择器 ▶ 取消选择。

- 可以选择多个文件。
- 按 ® 结束文件选择。



5 当显示确认对话框时，请选择 **是**，然后按 ®。

开始复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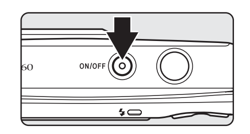
声音录制

COOLPIX S560 可能无法播放或复制用其它品牌相机创建的声音文件。

连接到电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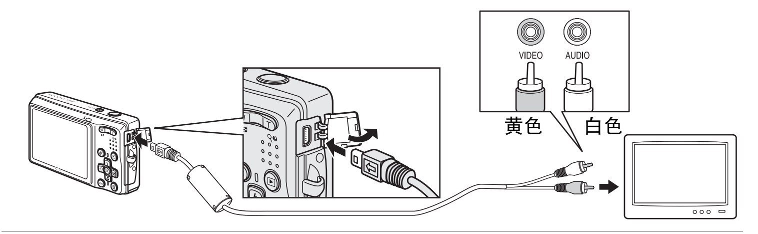
使用附送的音频 / 视频线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以便在电视机上播放照片。

1 关闭相机。



2 使用附送的音频 / 视频线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

将黄色插头连接至电视机的视频输入插孔，并将白色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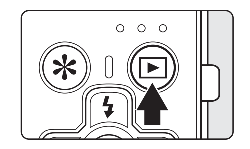
3 将电视机调至录像频道。

详情请参见电视机附带的文件。

4 按住 ▶ 打开相机。

相机进入播放模式，拍摄的照片将在电视机上显示。

在与电视机连接期间，相机的显示屏将保持关闭状态。



连接音频 / 视频线

连接音频 / 视频线时，请确保相机接口的方向正确。将音频 / 视频线连接到相机时请勿过分用力。断开音频 / 视频线的连接时，切勿倾斜扯动接口。

视频模式

请确保相机的视频模式设定与电视机使用的制式保持一致。视频模式设定是通过 **设定** 菜单（114）> **视频模式** （127）设定的选项。

连接到计算机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并用附送的 Nikon Transfer 软件将照片复制 （传送）到计算机。

在连接相机之前

安装软件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之前，必须先从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安装包括 Nikon Transfer 和用于创建全景图像的 Panorama Maker 等软件。有关安装软件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快速开始指南*。

与相机兼容的操作系统

Windows

预装版 32位 Windows Vista Service Pack 1 (家用基本版/家用高级版/商务版/企业版/终极版)、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家用版/专业版)

Macintosh

Mac OS X （10.3.9、 10.4.11、 10.5.2 版）

有关操作系统兼容性的最新信息，请参见尼康网站。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相机意外关闭。
- 如果使用另购的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E，则可以使用家用电源插座为 COOLPIX S560 充电。请勿使用其它交流电源适配器，否则会使相机发热或发生故障。

如果您使用的是 Windows 2000 专业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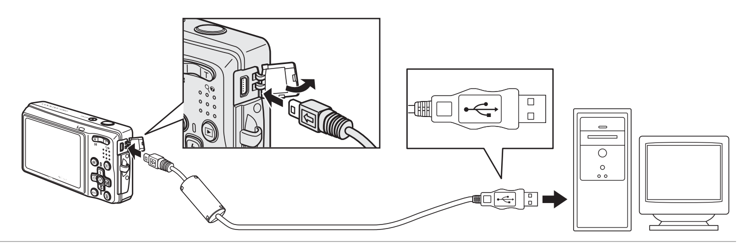
- 请勿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 请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将存储在存储卡中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82）。
- 如果已经连接了相机与计算机，则会显示 “找到新硬件向导”对话框。选择 **取消** 关闭对话框，然后断开相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将照片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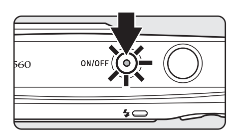
1 启动安装有 Nikon Transfer 的计算机。

2 关闭相机。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4 打开相机。



电源指示灯将点亮。

Windows Vista

显示自动播放对话框时，单击 **使用 Nikon Transfer 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Nikon Transfer 将启动。若要今后不再显示此对话框，则选择 **始终对此设备执行此操作：** 。

Windows XP

显示自动播放对话框时，单击 **Nikon Transfer 将图片复制到计算机的文件夹中**，然后单击 **确定**。Nikon Transfer 将启动。若要今后不再显示此对话框，则选择 **总是使用该程序进行这个操作。**。

Mac OS X

第一次安装 Nikon Transfer 时，若在 Auto-Launch （自动启动）设定对话框中选择了 **是**，则 Nikon Transfer 将自动启动。

连接 USB 连接线

- 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 USB 连接线时请勿过分用力。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倾斜扯动接口。
- 当相机通过 USB 集线器连接到计算机时，可能会无法识别该连接。

5 在 Nikon Transfer 启动完毕之后传送照片。

单击 Nikon Transfer 中的 **开始传输**。在默认设定下，所有照片都将被传送到计算机。



开始传输 按钮

在 Nikon Transfer 的默认设定下，当传送完成时，照片传送到的文件夹会自动打开。

安装了 ViewNX 时， ViewNX 会自动启动以检查传送的照片。

有关使用 Nikon Transfer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 Nikon Transfer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6 传送完成时，断开相机的连接。

关闭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使用读卡器

也可以使用 Nikon Transfer 将插入到读卡器或类似设备中的存储卡上存储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如果存储卡的容量大于 2 GB，或为兼容 SDHC 的存储卡，所使用的设备必须支持存储卡的这些特点。
- 在 Nikon Transfer 的默认设定下，当存储卡插入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时， Nikon Transfer 将自动启动。请参见 “将照片从相机传送到计算机”的步骤 5 （☞ 83）。
- 若要将存储在相机内存中的照片传送到计算机，则必须先使用相机将这些照片复制到存储卡中 （☞ 79、 113）。

使用操作系统的标准操作打开图像 / 声音文件

- 打开计算机硬盘上保存有照片的文件夹，并用操作系统附带的查看器打开照片。
- 复制到计算机中的声音文件可以使用 QuickTime 或任何其它兼容 WAV 的音频播放器播放。

用 Panorama Maker 创建全景

- 使用 Panorama Maker 将通过场景模式 （☞ 39）中的 **全景辅助** 选项拍摄的系列照片制作成 1 张全景照片。
- 可以使用附送的 Software Suite 光盘将 Panorama Maker 安装到计算机。安装完成之后，请按照以下步骤启动 Panorama Maker。

  Windows

  从 **开始** 菜单打开 **所有程序** （在 Windows 2000 中为 **程序**），然后依次打开 >**ArcSoft Panorama Maker 4**>**Panorama Maker 4**。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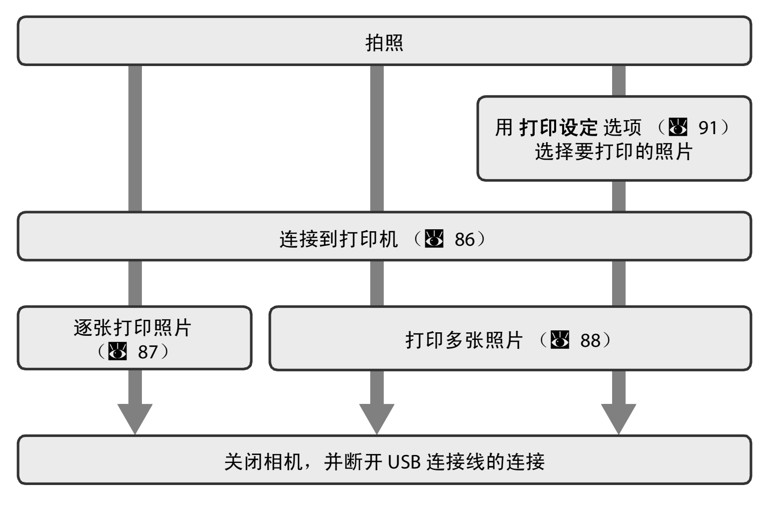
  通过选择 **开始** 菜单中的 **应用程序** 以打开应用程序，然后双击 **Panorama Maker 4** 图标。
- 有关使用 Panorama Maker 的详细说明，请参见屏幕指示和 Panorama Maker 中包含的帮助信息。

图像文件名和文件夹名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33）。

连接到打印机

使用兼容 PictBridge（🔍 151）的打印机的用户可以直接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无需计算机即可打印照片。



关于电源的注意事项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以防相机意外关闭。
如果使用另购的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E，则可以使用家用电源插座为 COOLPIX S560 充电。请勿使用其它交流电源适配器，否则会使相机发热或发生故障。

打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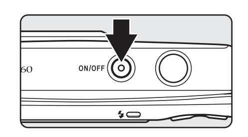
除了用个人打印机打印传送到计算机中的照片以及通过相机直接连接打印机进行打印以外，还可以采用以下方法打印照片：

- 将存储卡插入兼容 DPOF 的打印机卡插槽
- 将存储卡送往数码照片打印店

若需采用这些方式打印，请用相机的**打印设定**菜单（🔍 91）指定照片以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连接相机和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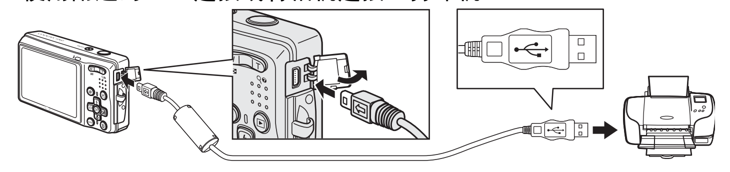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



2 打开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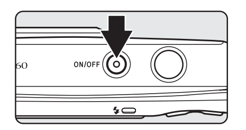
查看打印机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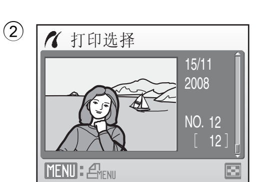
3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4 打开相机。

在正确连接时，PictBridge 启动画面 ① 将显示在相机显示屏上。然后，打印选择画面 ② 将显示。





连接音频视频 / USB 连接线

连接音频视频 / USB 连接线时，请确保接口的方向正确。连接音频视频 / USB 连接线时请勿过分用力。断开音频视频 / USB 连接线的连接时，切勿倾斜扯动接口。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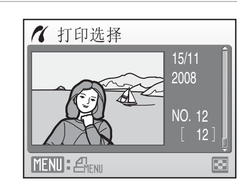
关于使用 1:1 的图像模式设定打印照片的注意事项 （96）

逐张打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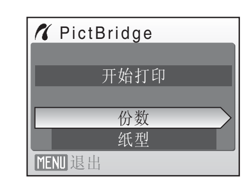
将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 （ 86），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所需的照片，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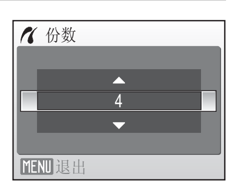
按 **W** （）可以显示 12 张缩略图，而按 **T** （）则切换回全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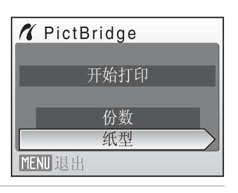
2 选择 **份数**，然后按 OK。



3 选择打印份数 （最多 9 份），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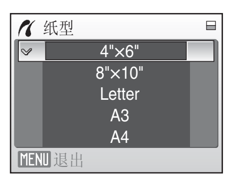


4 选择 **纸型**，然后按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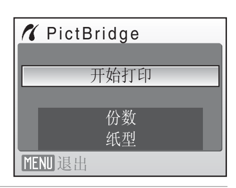


5 选择所需的 **纸型**，然后按 OK。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 **默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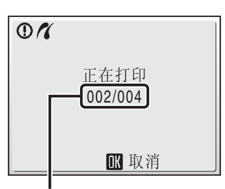


6 选择 **开始打印**，然后按 ⓀⓀ。



7 开始打印。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步骤 1 中的画面。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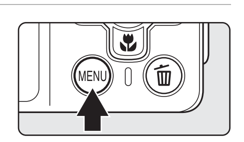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打印多张照片

将相机正确连接到打印机以后 （86），请按照以下步骤打印照片。

1 在显示 **打印选择** 画面时，按 MENU。

显示 **打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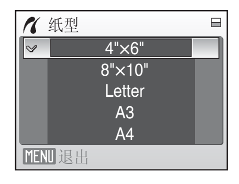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纸型**，然后按 ⓀⓀ。



3 选择所需的 **纸型**，然后按 ⓀⓀ。

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 **默认**。



4 选择 **打印选择**、**打印所有图像** 或 **DPOF 打印**，然后按 ⓚ。



打印选择

选择照片以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最多 9 份）。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照片，并按 ▲ 或 ▼ 设定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被选为要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数字代表打印份数。未指定份数的照片不会被打印。
按 **T** （Q）切换至全屏播放。
按 **W** （▦）切换回缩略图显示。
完成设定时，按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
若要打印，请选择 **开始打印**，然后按 ⓚ。
选择 **取消**，然后按 ⓚ 以返回打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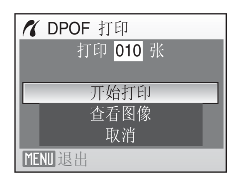
打印所有图像

逐张打印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照片。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
若要打印，请选择 **开始打印**，然后按 ⓚ。
选择 **取消**，然后按 ⓚ 以返回打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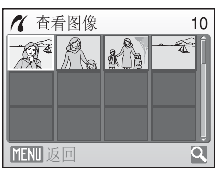


DPOF 打印

打印已在 **打印设定** （☞ 91）中创建了打印指令的照片。



- 将显示右侧所示的菜单。
- 若要打印，请选择 **开始打印**，然后按 ⓚ。
- 选择 **取消**，然后按 ⓚ 以返回打印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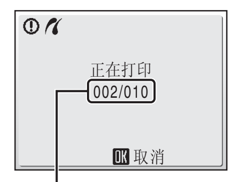


- 若要查看当前的打印指令，选择 **查看图像**，然后按 ⓚ。 若要打印照片，请再次按 ⓚ。

5 开始打印。

打印完成时，显示屏显示将返回打印菜单 （步骤 2）。

若要在所有份数打印结束之前取消，请按 ⓚ。



当前打印份数 /
总打印份数

 **纸型**

本相机支持以下纸型：**默认** （当前打印机的默认纸型）、 **3.5" × 5"**、 **5" × 7"**、 **100 × 150 mm**、 **4" × 6"**、 **8" × 10"**、 **Letter**、 **A3** 和 **A4**。只有当前打印机支持的纸型才会显示。若要用打印机设定指定纸型，请在纸型菜单中选择 **默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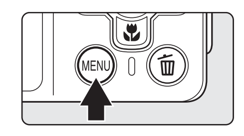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播放菜单中的 **打印设定** 选项用于创建数码 “打印指令”，以实现在兼容 DPOF 的设备上进行打印 （🔖 151）。

将相机连接至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时，可以根据您在存储卡上为照片创建的 DPOF 打印指令使用打印机打印照片。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即可对内存中的照片创建 DPOF 打印指令，并根据 DPOF 打印指令来打印照片。

1 在播放模式中按 MENU。

显示播放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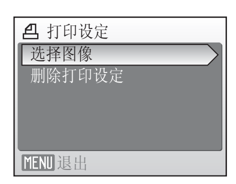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打印设定**，然后按 ⓪。

显示打印设定菜单。



3 选择 **选择图像**，然后按 ⓪。



4 选择照片以及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最多 9 份）。

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选择所需的照片。按 ▲ 或 ▼ 设定每张照片的份数。

被选为要打印的照片将显示勾选标记 （✓）图标，数字代表打印份数。没有指定打印份数的照片不会显示勾选标记，且不会被打印。

按 **T** （🔍）切换至全屏播放。

按 **W** （▦）切换回缩略图显示。

完成设定时，按 ⓪。



🔍 详细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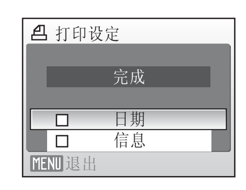
关于使用 1:1 的图像模式设定打印照片的注意事项 （🔖 96）

5 选择是否同时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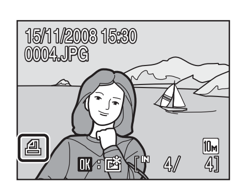
选择 **日期** 并按 ⓚ 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

选择 **信息** 并按 ⓚ 以按照打印指令在所有照片上打印照片信息 （快门速度和光圈）。

选择 **完成** 并按 ⓚ 以完成打印指令并退出。



被选为要打印的照片在播放时标有 🖶 图标。



关于打印带有日期和照片信息的照片的注意事项

- 当打印设定菜单中启用了 **日期** 和 **信息** 选项时，如果使用支持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的兼容 DPOF （🕮 151）的打印机，则会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
- 当相机通过附送的 USB 连接线直接连接至打印机以进行 DPOF 打印 （🕮 88）时，无法打印照片信息。
- 每次显示 **打印设定** 菜单时，**日期** 和 **信息** 都会被重设。

删除所有打印指令

在步骤 3 中选择 **删除打印设定**，然后按 ⓚ。将删除所有照片的打印指令。

关于打印设定 日期 选项的注意事项

当 **打印设定** 菜单中的 **日期** 启用时，用 DPOF 打印在照片上打印的日期和时间是拍摄照片时相机中设定的日期和时间。即使在记录照片后用设定菜单改变了相机的日期和时间设定，用此选项打印的日期和时间也不受影响。



日期打印

当使用设定菜单中的 **日期打印** 选项 （🕮 121）将拍摄日期和时间打印到照片上时，可以使用不支持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的打印机打印这些照片。
即使在打印设定画面上启用 **打印设定** 并选择了 **日期**，也只将打印照片上通过 **日期打印** 选项打印的日期和时间。

拍摄选项：拍摄菜单

（自动）模式的拍摄菜单具有以下选项。

	图像模式*	95
	选择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	
WB	白平衡	97
	使白平衡与光源相匹配。	
	连拍	99
	更改连拍或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的设定。	
ISO	ISO 感光度	101
	控制相机对光的敏感度。	
	色彩选项	102
	在记录照片时对照片应用色彩效果。	
	AF 区域模式	103
	选择相机进行对焦的位置。	
	失真控制	106
	修正失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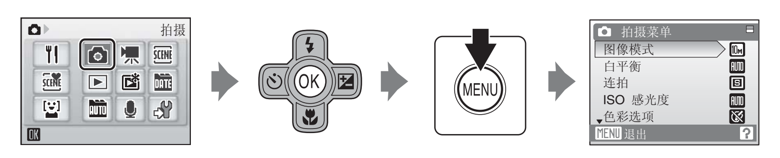
* **图像模式** 可以更改其它拍摄模式菜单的设定 （短片菜单除外）。

无法同时应用的相机设定

某些可能无法同时设定的功能 （107）。

显示拍摄菜单

按 ✻ 按钮显示 “我的收藏”菜单，然后选择 📷（自动拍摄模式）。按 MENU 显示拍摄菜单。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和应用设定 （👁 9）。
- 若要退出拍摄菜单，请按 MENU。

图像模式

用数码相机拍摄的照片将记录为图像文件。文件大小以及相应可记录的图像数取决于图像尺寸和图像品质。在拍摄之前，请先根据照片用途选择图像模式。

选项	尺寸（像素）	说明
高（3648★）	3,648 × 2,736	品质最高，适合于放大的照片或高画质打印。压缩率约为 1:4。
标准（3648）（默认设定）	3,648 × 2,736	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压缩率约为 1:8。
标准（2592）	2,592 × 1,944	
标准（2048）	2,048 × 1,536	尺寸较小，可存储更多照片。压缩率约为 1:8。
1:1带黑色边框	2,736 × 2,736	可以拍摄被小型黑色边框框起的正方形图像。压缩率约为 1:8。
1:1带白色边框	2,736 × 2,736	可以拍摄被小型白色边框框起的正方形图像。压缩率约为 1:8。
1:1（2736）	2,736 × 2,736	可以拍摄正方形图像。压缩率约为 1:8。
电脑屏幕（1024）	1,024 × 768	适合在计算机显示屏上显示。压缩率约为 1:8。
电视屏幕（640）	640 × 480	适合在电视机上全屏显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或网络发送。压缩率约为 1:8。
16:9（3584）	3,584 × 2,016	可拍摄长宽比为 16:9 的照片。压缩率约为 1:8。

在拍摄和播放模式中，当前设定的图标会显示在显示屏上（ 6、 7）。

图像模式

对这些设定所作的变更将会应用到所有的拍摄模式（短片菜单除外）。

剩余可拍摄张数

下表列出了内存和 256 MB 的存储卡可存储的近似照片数量。请注意，可以存储的照片数量会因照片的构图（由于 JPEG 压缩的特性）而异。此外，即使存储卡的容量相同，照片数量也可能会因存储卡的品牌而异。

设定	内存（约 44 MB）	存储卡[1]（256 MB）	打印尺寸（以 300 dpi；cm 进行打印）[2]
高（3648★）	9	50	31 × 23
标准（3648）	18	100	31 × 23
标准（2592）	35	195	22 × 16.5
标准（2048）	55	305	17 × 13
1:1 带黑色边框	24	130	23 × 23
1:1 带白色边框	24	130	23 × 23
1:1（2736）	24	130	23 × 23
电脑屏幕（1024）	188	1045	9 × 7
电视屏幕（640）	353	1965	5 × 4
16:9（3584）	25	135	30 × 17

[1] 如果剩余可拍摄张数为 10,000 或更多时，其显示将为 **9999**。

[2] 打印尺寸是以像素数量除以打印机分辨率（dpi）再乘以 2.54 cm 而计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图像尺寸条件下，以较高分辨率打印的照片，其打印尺寸将小于指示值；而以较低分辨率打印的照片，其打印尺寸将大于指示值。

关于使用 1:1 的图像模式设定打印照片的注意事项

若要使用设为“1:1”的图像模式打印图像，请将打印机设为“带边框”。
某些打印机无法打印出长宽比为 1:1 的照片。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打印机手册或与数码照片打印店联系。

WB 白平衡

物体反射的光线颜色因光源的颜色而异。人脑可以适应光源的颜色变化，因此无论是在阴影处、阳光直射下还是在白炽灯光下，白色物体都会显示白色。数码相机需要通过根据光源颜色处理图像来模仿这种调节。这被称为“白平衡”。为了获得自然的色调，请在拍摄之前选择与光源匹配的白平衡设定。虽然在大多数光线类型下都可以使用默认设定：**自动**，但您也可以应用适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设定，以获得更准确的效果。

AUTO	自动（默认设定）
	白平衡根据照明条件进行自动调节。在大多数情况下为最佳选择。
PRE	手动预设
	在特殊照明条件下以中性色彩的物体作为参考设定白平衡。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手动预设”（98）。
	白天
	经过调节适用于直射阳光下的白平衡。
	白炽灯
	在白炽灯光下使用。
	荧光灯
	在大多数类型的荧光灯光下使用。
	阴天
	在阴天条件下拍照时使用。
	闪光
	配合闪光模式使用。

可以在显示屏上预览所选选项的效果。使用 **自动**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

闪光模式

白平衡设定为 **自动** 或 **闪光** 以外的设定时，请关闭闪光灯（）（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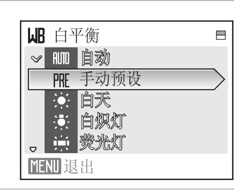
手动预设

在混合照明环境下或者需要对强烈偏色的光源进行补偿时 （例如，为了使在红色调灯光下拍摄的照片看起来好象是在白色灯光下拍摄的照片一样），可以使用手动预设。

1 将白色或灰色参照物放在拍摄时将要使用的照明环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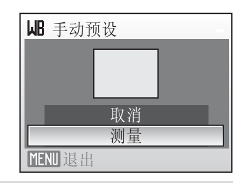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白平衡** 菜单中的 PRE **手动预设**，然后按 ⓚ。

放大参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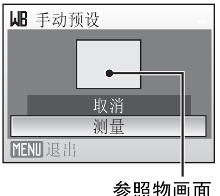


3 选择 **测量**。

若要应用最近一次手动预设所测量的值，请选择 **取消**，然后按 ⓚ。



4 对参照物进行构图。



参照物画面

5 按 ⓚ。

快门被释放，新的白平衡值被设定。

不会记录照片。

关于手动预设的注意事项

无论选择何种闪光模式，在步骤 5 中按 ⓚ 时，闪光灯都不会闪光。因此，使用闪光灯时，相机不能为手动预设测量数值。

连拍

更改连拍或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的设定。使用 **连拍**、 **BSS** 或 **16 幅连拍** 时闪光灯会关闭，而且对焦、曝光和白平衡会固定为每一系列第 1 张照片的值。

单张拍摄 （默认设定）

每按 1 次快门释放按钮拍摄 1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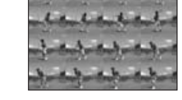
连拍

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当将图像模式设定为 **标准 （3648）** 时，可以约 1.2 幅 / 秒 （fps）的速度最多拍摄 7 张照片。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

“最佳拍摄选择器”适合在闪光灯关闭或相机放大时，或在无意中移动相机而导致照片模糊的其它场合进行拍摄时使用。启用最佳拍摄选择器 （BSS）时，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最多拍摄 10 张照片。相机会自动选择并保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 1 张照片。

16 幅连拍



每按 1 次快门释放按钮，相机以约 1.2 幅 / 秒的速度拍摄 16 张照片，并将这些照片排列在图像模式设定为 **标准 （2592）** 的单张照片上。
无法应用数码变焦。
ISO 感光度 （101）设定为 **3200** 时， **16 幅连拍** 选项不可用。
使用 **16 幅连拍** 选项拍摄时，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之外的选项，并为 **连拍** 选择 **16 幅连拍**。

间隔定时拍摄

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拍摄照片 （最多 1,800 幅）（100）。

使用 **单张拍摄**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指示 （6）。

关于连拍的注意事项

- 连续拍摄时的最大每秒拍摄幅数因当前图像模式设定和所使用的存储卡而异。
- 无法在 **16 幅连拍** 中使用数码变焦。

关于 BSS 的注意事项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如果拍摄对象移动或构图发生变化， **BSS** 可能无法产生预期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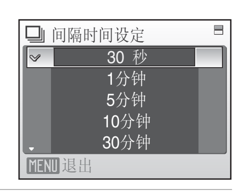
间隔拍摄

相机以指定的间隔自动拍摄照片。请在 30 秒和 60 分钟之间选择间隔。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连拍** 菜单中的 **间隔定时拍摄**，然后按 ⓪。



2 选择拍摄间隔，然后按 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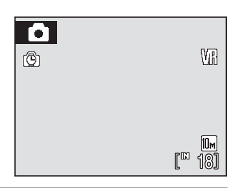
3 按 MENU。

相机返回拍摄模式。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第 1 张照片并开始间隔拍摄。

拍摄间隔期间显示屏关闭并且电源指示灯闪烁。

显示屏在即将拍摄下一张照片之前自动开启。



5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结束拍摄。

如果内存或存储卡已满，或者已拍摄了 1,800 张照片时，拍摄将自动结束。

关于间隔拍摄的注意事项

- 为防止在拍摄期间相机突然关闭，请使用充满电的电池。
- 若要长时间连续对相机供电，请使用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E （可从尼康另购）。***切勿使用其它品牌或型号的交流电源适配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项可能导致过热或损坏相机。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133）。

ISO 感光度

感光度是相机对光线反应速度的衡量标准。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的光线越少。虽然高的 ISO 值适合拍摄运动中或光线不足的拍摄对象，但高感光度又容易导致 “噪点”，即有任意分布的异色亮点集中在图像较暗的部分。

自动 （默认设定）
在正常条件下，感光度为 ISO 64；当光线不足并且闪光灯关闭时，相机会将感光度提高至最大 ISO 800 进行补偿。
64,100, 200, 400, 800, 1600, 2000, 3200
感光度将被锁定为指定的值。

使用 **自动** 以外的设定时，当前的设定将显示在显示屏上 （6）。如果选择了 **自动**，并且将感光度提升到 ISO 64 以上时，则会显示 ISO 图标 （29）。

关于 ISO 3200 的注意事项

- 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时，拍摄期间画面上的图像模式标记会以红色显示。
- 将 **ISO 感光度** 设为 **3200** 时，无法将 **图像模式** 设为 **3648×2736**、 **3648×2736**、 **2592×1944**、 **3584×2016** 和 **2736×2736**。使用这些图像模式设定时，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会自动将 **图像模式** 切换为 **2048×1536**。下一次为 **ISO 感光度** 选择除 **3200** 之外的其它任何选项时，原始图像尺寸设定将恢复。
- **ISO 感光度** 设定为 **3200** 时，连拍模式的 **16 幅连拍** （99）选项不可用。**连拍** 设定为 **16 幅连拍** 时，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会将 **连拍** 设定切换为 **单张拍摄**。即使 **ISO 感光度** 被设定为 **3200** 之外的选项，**单张拍摄** 设定也不会更改。

色彩选项

可以使色彩更加鲜艳或以单色记录照片。

	标准色彩 （默认设定）
	用于表现自然色彩的照片。
	鲜艳
	用于实现鲜艳的 “照片打印” 效果。
	黑白
	以黑白照片的形式记录照片。
	棕褐
	以棕褐色调记录照片。
	冷色调
	以青蓝单色的形式记录照片。
	蜡笔画
	变为轻淡柔和的色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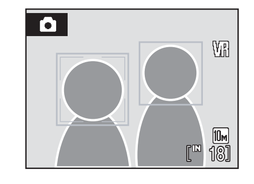
可以在显示屏上预览所选选项的效果。使用 **标准色彩**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 （6）。

AF 区域模式

使用此选项决定相机进行对焦的位置。启用数码变焦时，无论所使用的设定如何，将对焦于画面的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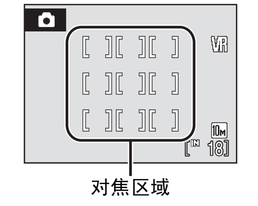
脸部优先 （默认设定）

当相机识别到脸部 （正视图）时，相机将对焦于脸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脸部优先” （ 105）。如果识别到多个脸部，将对焦于最靠近相机的脸部。
当拍摄人物以外的拍摄对象或者当未能识别到脸部时， **AF 区域模式** 将切换为 **自动**，而且相机将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9 个中的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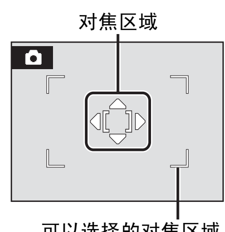
自动

相机自动选择包含距离相机最近的拍摄对象在内的对焦区域 （9 个中的 1 个）。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启用对焦区域。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相机选择的对焦区域将会显示在显示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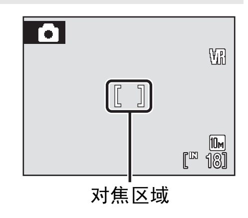


手动

当拍摄对象相对来说比较静止且不位于画面中央时，此选项比较合适。
按多重选择器 ▲、 ▼、 ◀ 或 ▶，从画面中的 99 个对焦区域中进行选择。可在显示对焦区域选择画面时拍摄照片。
若要结束对焦区域选择并调节闪光、近拍、自拍和曝光补偿设定，请按 ⓚ。若要返回对焦区域选择画面，请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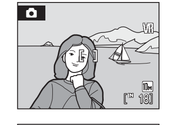
[■]	中央
	相机对焦在画面中央的拍摄对象上。 使用中央对焦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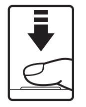
对焦锁定

若要在 **AF 区域模式** 选为 **中央** 时对焦于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请如下所述使用对焦锁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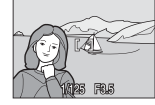
1 进行构图，使拍摄对象位于画面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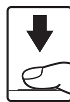
2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确认对焦区域为绿色。




3 继续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新构图。
- 请务必使相机与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保持不变。



4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自动对焦”（ 25）。

脸部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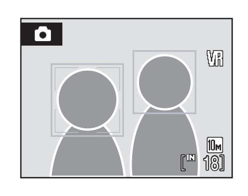
相机对准人脸时，相机会自动识别脸部并对焦于脸部。

在下列情况下，脸部优先功能将起作用。

- 当 AF 区域模式被设定为 **脸部优先** （默认设定）（103）时
- 当场景模式被设定为 **人像** （34）或 **夜间人像** （35）时
- 当选择了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时 （42）。
- 当选择了笑脸模式时 （46）

1 进行取景

当相机识别到脸部 （正视图）时，脸部会以黄色双边框框起。



如果识别了多个脸部，操作将因拍摄模式而异，如下所示。

拍摄模式	以双边框框起的脸部	可以识别的脸部数量
（自动）模式（**脸部优先**）	脸部位于最接近相机处。 *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最多 12 个
场景模式：**夜间人像**		
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		
场景模式：**人像**	脸部位于画面的最近中央处。 * 其它脸部以单边框框起。	
笑脸模式		最多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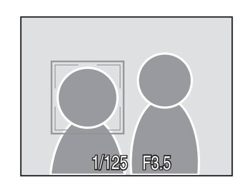
2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将对焦于用双边框框起的脸部。对焦被锁定时，双边框将变为绿色。

当相机无法对焦时，双边框将闪烁。再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尝试对焦。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照。

在笑脸模式中无需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如果相机侦测到笑脸，会自动释放快门 （46）。



关于脸部优先的注意事项

- 在 **脸部优先** 中，如果在没有识别到脸部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AF 区域模式将被设定为 **自动**。
- 在场景模式的 **人像**、**夜间人像** 设定或笑脸模式中，如果在没有识别到脸部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对焦将被设定在画面的中央。
- 在以下情况下，相机可能无法侦测脸部：
  - 当脸部的一部分被太阳镜或其它障碍物遮挡住时
  - 当脸部占去太多或太少画面时
  - 当拍摄对象没有朝向相机时
- 相机侦测脸部的能力由多种因素决定，其中包括拍摄对象的脸部是否朝向相机。
- 在少数情况下，拍摄自动对焦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25）的拍摄对象时，无论双边框是否变为绿色，拍摄对象不一定都能够清晰对焦。如果拍摄对象不能清晰对焦，请将（自动）模式中的 AF 区域模式切换到 **手动** 或 **中央**，尝试使用对焦锁定（104）并对焦在与相机之间的距离相同的其它拍摄对象上。在全屏播放中，以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会自动旋转到所拍摄脸部的垂直方向并显示。
- 在全屏播放中，以脸部优先拍摄的照片会被旋转（如有必要）并显示。

失真控制

指定是否修正失真。启用失真控制将缩小画面的尺寸。

开启

修正画面周围的失真。

关闭（默认设定）

不执行失真修正。

使用 **关闭**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

无法同时设定的相机设定

在 ◘（自动）模式中对以下设定有限制：

闪光模式
当 **连拍** 的设定是 **连拍**、 **BSS** 或 **16 幅连拍** 时，闪光灯将关闭。 当选择 **单张拍摄** 或 **间隔定时拍摄** 时，应用的设定将恢复。
自拍
如果启用自拍，则无论 **连拍** 所选的设定如何，释放快门时将只拍摄 1 张照片。 当完成拍摄或关闭自拍时，应用的 **连拍** 设定将恢复。
ISO 感光度
将 **ISO 感光度** 设为 **3200** 时，无法将 **图像模式** 设为 **3648×2736**、**3648×2736**、**2592×1944**、**3584×2016** 和 **2736×2736**。使用这些图像尺寸设定时，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会自动将 **图像模式** 切换为 **2048×1536**。下一次为 **ISO 感光度** 选择除 **3200** 之外的其它任何选项时，原始图像模式将恢复。 **ISO 感光度** 设定为 **3200** 时，连拍模式的 **16 幅连拍** 选项不可用。**连拍** 设定为 **16 幅连拍** 时，为 **ISO 感光度** 选择 **3200** 会将 **连拍** 设定切换为 **单张拍摄**。即使 **ISO 感光度** 被设定为 **3200** 之外的选项，**单张拍摄** 设定也不会更改。
连拍
如果 **连拍** 设定被设定为 **16 幅连拍**，**图像模式** 将被设定为 **标准（2592）**。 如果 **连拍** 模式被恢复为 **16 幅连拍** 以外的任何设定，则 **图像模式** 的设定也将被恢复。
白平衡
当 **色彩选项** 选为 **黑白**、**棕褐** 或 **冷色调** 时，白平衡将自动设定为 **自动** 并且无法调节。 当选择 **标准色彩**、**鲜艳** 或 **蜡笔画**时，应用的白平衡设定将恢复。
失真控制
当 **失真控制** 被设定为 **开启** 时，**连拍** 将更改为 **单张拍摄**。之后，如果 **失真控制** 被恢复为 **关闭**， **连拍** 设定仍会保持为 **单张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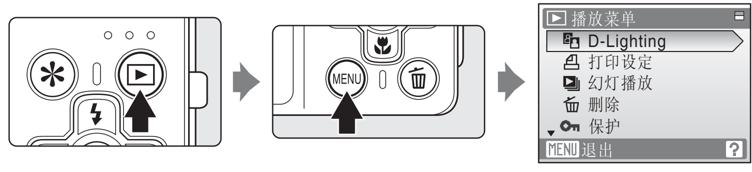
播放选项：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D-Lighting	52
	增强照片暗部的亮度和对比度。	
	打印设定	91
	选择需要打印的照片和各照片的打印份数。	
	幻灯播放	110
	以自动的幻灯播放形式查看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删除	111
	删除全部或所选照片。	
	保护	111
	保护所选的照片以防误删除。	
	旋转图像	112
	改变照片的方向。	
	小图片	54
	为当前照片创建小尺寸的副本。	
	语音留言	55
	录制和播放语音留言。	
	复制	113
	在存储卡和内存之间复制文件。	

显示播放菜单

按 ▶ 然后按 MENU 显示播放菜单。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和应用设定 （ 9）。
- 若要退出播放菜单，请按 MENU。

选择多张照片



选择照片时，在（下面的）菜单中将显示右侧显示的画面。

笑脸菜单：从列表中移除（48）

播放菜单：打印设定（91）、删除（111）、保护（111）、旋转图像（112）、照片复制（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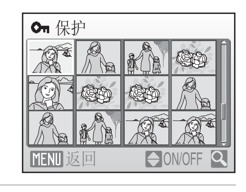
设定菜单：欢迎画面（116）

请按以下步骤选择照片。

1 按 ◀ 或 ▶ 选择所需的照片。

只能选择 1 张照片用于 **旋转图像** 和 **欢迎画面**。进至步骤 3。

按 **T**（🔍）切换至全屏播放。
按 **W**（▦）切换回缩略图显示。



2 按 ▲ 或 ▼ 选择 **ON** 或 **OFF**（或打印份数）。

选择 **ON** 时，勾选标记（✓）将显示在当前照片的左上角。重复步骤 1 和 2 选择其它照片。



3 按 ⓚ.

设定被启用。



幻灯播放

以自动的“幻灯播放”形式逐张播放存储在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开始**，然后按 ⓀⓀ。



若要更改照片之间的间隔，请选择 **画面间隔**，选择所需的间隔时间，然后按 ⓀⓀ，最后再选择 **开始**。

若要自动重播幻灯片，请启用 **循环**，然后按 ⓀⓀ，最后再选择 **开始**。启用循环时，将在循环选项上添加勾选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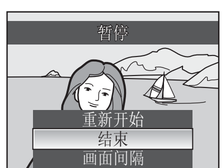
2 开始播放幻灯片。



在进行幻灯播放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使用多重选择器切换照片。按住 ◀ 或 ▶ 快进或快退。
- 按 ⓀⓀ 暂停幻灯播放。

3 选择 **结束** 或 **重新开始**。



当幻灯播放结束或暂停时，选择 **结束** 并按 ⓀⓀ 可返回播放菜单，选择 **重新开始** 则可再次进行幻灯播放。

关于幻灯播放的注意事项

- 幻灯播放中的短片（🔍 74）只会显示第 1 幅画面。
- 即使选择了 **循环**，显示屏也可以最多连续显示幻灯播放 30 分钟（🔍 125）。

删除

删除所选的照片或全部照片。

删除已选择的图像
删除所选的照片（ 109）。
删除所有图像
删除全部照片。

关于删除的注意事项

- 一旦删除，照片将无法恢复。请在删除之前先将重要的图像传送到计算机。
- 标有 图标的照片为受保护的照片，将无法删除。

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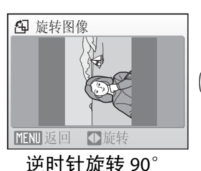
保护所选的照片以防误删除。有关使用此功能的详细说明，请参见“选择多张照片”（ 109）。但是请注意，格式化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受保护的文件（ 126）。

在播放模式中，受保护的照片带有 图标（ 7、49）。

旋转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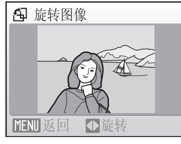
设定拍摄照片后在相机显示屏上显示的照片方向 （垂直或水平画面）。
照片可以顺时针或逆时针旋转 90°。
以竖直 （垂直）方向拍摄的照片可以向任一方向最多旋转 180°。

选择了可以在照片选择画面 （109）中旋转的图像时，会出现 **旋转图像** 画面。在本步骤中，按多重选择器 ▶ 或 ◀ 将图像旋转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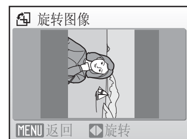


逆时针旋转 90°









顺时针旋转 90°

按 ⓞⓚ 选择显示的方向且垂直 / 水平位置数据将记录到照片上。

复制

可以在内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照片。

1 使用多重选择器从复制画面选择 1 种选项，然后按 ®。

内存→存储卡：从内存复制照片到存储卡。

存储卡→内存：从存储卡复制照片到内存。



2 选择复制选项，然后按 ®。

已选择图像： 复制从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的照片（109）。

所有图像： 复制所有照片。



关于复制照片的注意事项

- 可以复制 JPEG、 AVI 和 WAV 格式的文件。无法复制以其它任何格式记录的文件。
- 如果要复制的照片带有语音留言 （55），则语音留言将与照片一起复制。
- 使用声音录制（75）记录的声音文件可以使用播放声音文件模式中的 **复制声音文件** 选项 （79）进行复制。
- 用其它品牌相机拍摄或在计算机上修改过的照片将无法复制。
- 编辑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保护标记 （111），但是没有打印 （91）标记。
- 从内存或存储卡复制的照片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显示 （60）。
- 即使复制了添加到 “我的收藏”（65）的照片，“我的收藏”的内容也不会被复制。

内存中无图像 信息

如果在启用播放模式时存储卡中没有照片，则将显示 **内存中无图像** 信息。按 MENU 显示复制选项画面，并将相机内存中的照片复制到存储卡。

详细说明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133）。

基本相机设定：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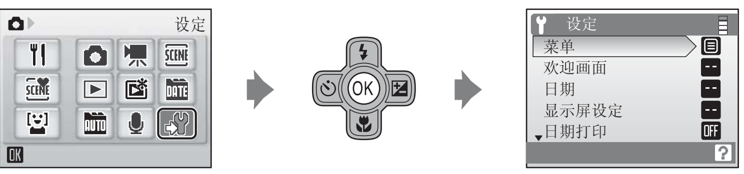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图标	选项	参考页
MENU	菜单	115
	选择菜单的显示方式。	
	欢迎画面	116
	选择打开相机电源时显示的画面。	
	日期	117
	设定相机时钟并选择居住地时区和目的地时区。	
	显示屏设定	120
	调节显示屏亮度并选择显示风格。	
DATE	日期打印	121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或日期计算器。	
VR	减震	123
	指定拍摄照片的减震设定。	
	AF 辅助	124
	启用或禁用自动对焦辅助照明。	
	数码变焦	124
	调节使用数码变焦的设定。	
	声音设定	125
	调节操作音和音量设定。	
	自动关闭	125
	设定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	
IN/	格式化内存 / 格式化存储卡	126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语言 / Language	127
	选择相机显示屏的显示语言。	
	视频模式	127
	调节连接电视机时必要的设定。	
	眨眼警告	127
	设定是否在以脸部优先拍摄照片时侦测闭上眼睛的人物拍摄对象（105）。	
C	全部重设	129
	将相机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Ver.	固件版本	131
	显示相机固件版本。	

拍摄、播放和设定菜单

显示设定菜单

首先，通过按 ✻ 显示“我的收藏”菜单。然后（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再按 Ⓚ。



-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和应用设定（🔍 9）。
- 若要退出设定菜单，按 ✻ 按钮显示“我的收藏”菜单，然后选择另一个模式。

MENU 菜单

选择初始菜单的显示格式。

文字（默认设定）

以列表形式显示菜单。



图标

可以在 1 个页面中显示所有的菜单项目。



欢迎画面

您可以选择打开相机时显示的欢迎画面。

无（默认设定）

将不出现欢迎画面。

COOLPIX

显示欢迎画面。

选择图像

选择 1 张内存或存储卡中的照片作为欢迎画面。在照片选择画面中选择 1 张照片，然后按 OK。

因为选择的图像存储在相机中，所以即使删除原始照片，该图像也会出现在欢迎画面中。

无法选择在 **图像模式** 设定（95）中设定为 **16:9（3584）**、**1:1带黑色边框**、**1:1带白色边框** 或 **1:1（2736）** 的照片和使用裁切（53）或小图片（54）功能编辑的小于 320×240 的图像。

⊕ 日期

设定相机时钟并选择居住地时区和旅行目的地时区。

日期

将相机时钟设定为当前日期和时间。
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设定显示语言、日期和时间”（参见 16）。

时区

设定居住地（⌂）时区（地区）或夏季时间。选择 ✈（目的地的时区）时，将自动计算时差（参见 119）并记录所选地区的日期和时间。本功能在旅行时很有用。

设定旅行目的地的时区

1 使用多重选择器选择 **时区**，然后按 ⓚ。

显示时区菜单。



2 选择 ✈，然后按 ⓚ。

显示屏中显示的日期和时间根据当前所选的地区而变化。



3 **按▶。**

显示居住地时区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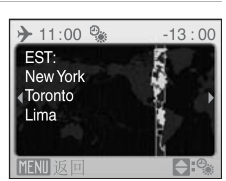


4 **按◀或▶选择旅行目的地的时区（城市名称）。**

若要在实行夏季时间的地区使用相机，按▲在显示屏的顶部显示标记，并设定夏季时间。实行夏季时间时，时间将自动前进 1 个小时。

若要解除夏季时间设定，按▼。

按 ⓞⓚ 输入旅行目的地。



选择了旅行目的地的时区时，如果相机处于拍摄模式，✈图标将显示在显示屏中。

时钟电池

安装了主电池或连接了交流电源适配器时，时钟电池将进行充电，充电约 10 小时后可提供数天的备用电能。

⌂（居住地时区）

- 若要切换至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 2 中选择［⌂ **居住地**］并按 ⓞⓚ 按钮。
- 若要更改居住地时区，请在步骤 2 中选择 ⌂，然后执行步骤 3 和 4 设定居住地时区。

夏季时间

开始或结束夏季时间时，使用步骤 4 中的居住地时区显示打开或关闭夏季时间选项。

时区（16）

本相机支持下列时区。对于以下未列出的时差，请将相机时钟设定为当地时间。

UTC +/-	地区
–11	Midway, Samoa
–10	Hawaii, Tahiti
–9	Alaska, Anchorage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La Paz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4	Caracas, Manaus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2	Fernando de Noronha
–1	Azores
±0	London, Casablanca
+1	Madrid, Paris, Berlin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3	Moscow, Riyadh, Kuwait, Manama, Nairobi
+4	Abu Dhabi, Dubai
+5	Islamabad, Karachi
+5.5	New Delhi
+6	Colombo, Dhaka
+7	Bangkok, Jakarta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9	Tokyo, Seoul
+10	Sydney, Guam
+11	New Caledonia
+12	Auckland, Fiji

显示屏设定

选择是否在显示屏中显示信息，并设定显示屏的亮度。

照片信息
选择在拍摄和播放模式期间显示在显示屏中的信息。
亮度
从 5 种显示屏亮度设定中进行选择。默认设定为 **3**。

照片信息

以下显示选项可供选择。

有关显示屏中指示的详情，请参见 “显示屏”（6、 7）。

	拍摄模式	播放模式
显示信息		15/11/2008 15:30 0004.JPG
自动信息 （默认设定）	显示数秒与上述 **显示信息** 中相同的信息后，显示内容将与 **隐藏信息** 相同。	
隐藏信息		
取景网格	在 （自动）模式中，会显示取景网格以帮助取景；其它当前设定或操作指南会显示数秒与上述 **自动信息** 相同的内容。 在其它拍摄模式中，当前设定或操作指南会显示与上述 **自动信息** 相同的内容。	当前设定或操作指南会显示与上述 **自动信息** 相同的内容。

日期打印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可以使用不支持日期打印的打印机打印日期（92）。

关闭（默认设定）

不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日期

启用此选项时，将在所拍照片的右下角打印日期。

日期和时间

启用此选项时，将在所拍照片的右下角打印日期和时间。

日期计算器

时戳显示拍摄日期和所选日期之间的天数。

使用 **关闭** 以外的设定时，显示屏上将显示当前设定的图标（6）。

日期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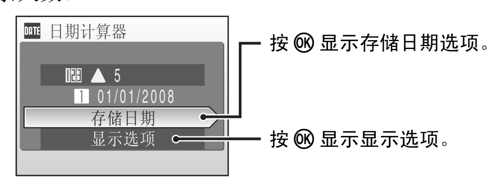
- 打印的日期将成为图像数据永久的组成部分，且无法删除。
- 在以下情况下，日期打印被禁用：
  - 当连拍模式被设定为 **连拍** 或 **BSS** 时。
  - 当场景模式被设定为 **运动**、**博物馆** 或 **全景辅助** 时。
  - 当正在录制短片时。
- **图像模式**设定（95）为 **电视屏幕（640）**时，打印的日期可能难以看清。使用日期打印选项时，请选择 **电脑屏幕（1024）**或更大的图像模式设定。
- 日期的记录格式与在设定菜单的 **日期** 项目（16、117）中选择的格式相同。

日期打印和打印设定

从兼容 DPOF 的打印机（可打印日期和照片信息）打印照片时，可以使用 **打印设定**（91）并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和照片信息。在这种情况下，无需提前使用 **日期打印** 在照片上打印日期和时间。

日期计算器

启用此选项时，将在所拍照片上打印到达指定日期之前的剩余天数或者从指定日期开始已经过去的天数。可以用其记录儿童的成长过程或者显示到达生日或婚礼之前的剩余天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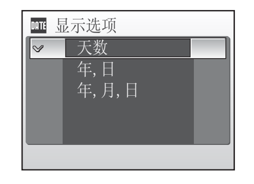
存储日期

最多可以存储 3 个日期。若要进行设定，请选择 1 个选项，按多重选择器 ▶，输入**日期**（🔍 16），然后按 OK。若要选择其它日期，请选择 1 个选项，然后按 OK。



显示选项

选择 **天数**、**年，日** 或 **年，月，日**，然后按 OK。



日期计算器的时戳示例如下。



还剩余 2 天



已经过 2 天

VR 减震

指定拍摄照片的减震设定。减震可以有效修正使用变焦或以低速快门拍摄时出现的模糊。

拍摄期间使用三脚架稳定相机时，请将减震**关闭**。

开启 （默认设定）

指定拍摄照片的减震设定。相机在减少相机震动时会自动侦测并忽略摇摄的移动。例如，当相机摇摄时，减震仅会对垂直震动起作用。当相机垂直摇摄时，减震仅会对水平震动起作用。

关闭

不启用电子减震。

启用减震时，拍摄期间当前设定会在显示屏上显示 （选择**关闭**时，当前设定的图标不会在显示屏上显示。）（☞ 6）。

关于减震的注意事项

- 打开相机电源或者相机从播放模式进入拍摄模式后，减震可能需要几秒钟的时间才会启动。请等待至显示稳定后再进行拍摄。
- 由于减震功能的特性，拍摄后立即在相机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可能会看起来模糊。
- 在某些情况下，减震可能无法完全消除相机震动的影响。
- “VR”表示减震。

使用电子减震补正短片

若要在拍摄定时短片之外的短片时减轻由相机震动造成的影响，从短片菜单 （☞ 70）中启用 **电子减震** （☞ 71）。

AF 辅助

更改自动对焦辅助照明的设定。

自动（默认设定）

当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自动对焦辅助照明会自动打开。照明灯在最大广角位置的照明范围约为 1.9 m，在最大远摄位置的照明范围约为 1.1 m。但是，即使选择了 **自动**，在某些场景模式中自动对焦辅助照明也不会打开（34、35、36、37、38）。

关闭

禁用此功能。如果光线不足，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数码变焦

调节使用数码变焦的设定。

开启（默认设定）

当光学变焦已放大到其最大倍率时，按 **T**（Q）将启动数码变焦（23）。

关闭

数码变焦将不启动（拍摄短片时除外）。

关于数码变焦的注意事项

- 启用数码变焦时，**AF 区域模式** 被设定为 **中央**（103）。
- 在以下情况下，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当选择了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时。
  - 当场景模式被设定为 **人像** 或 **夜间人像** 时。
  - 当选择了笑脸模式时。
  - 当 **连拍** 模式被设定为 **16 幅连拍** 时。
  - 在拍摄短片之前（当拍摄 **定时短片★** 之外的短片时，最大可启用 2 倍的变焦）。

声音设定

调节以下声音设定。

按键音

开启或**关闭**按键音。
选择 **开启** （默认设定）时，操作成功完成时会响 1 次蜂鸣音，对焦被锁定时响 2 次，发现错误时会响 3 次，并发出欢迎声音。

快门音

在 **开启** （默认设定）或 **关闭** 之间选择快门音。

自动关闭

当相机开启并且经过一段时间没有进行任何操作时，相机将进入待机模式（15）以节省电量。一旦进入待机模式，电源指示灯将闪烁，如果再过 3 分钟未进行任何操作，相机将关闭。进入待机模式的时间可以设定为 **30 秒**、 **1 分钟** （默认设定）、 **5 分钟** 或 **30 分钟**。

关于自动关闭的注意事项

在以下情况下，相机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长度会被固定。
- 显示菜单时：3 分钟
- 在进行幻灯播放时：最多 30 分钟
- 连接了交流电源适配器时：30 分钟

格式化内存 / 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此选项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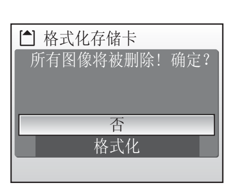
格式化内存

若要格式化内存，请从相机中取出存储卡。
设定菜单中将出现 **格式化内存** 选项。



格式化存储卡

当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设定菜单中将出现 **格式化存储卡** 选项。



格式化内存和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所有数据。务必在格式化之前将重要照片传送到计算机。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会将 “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设定 （ 64）还原为默认设定（数字图标）。
- 在格式化期间，切勿关闭相机、断开交流电源适配器的连接，或者打开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
- 将其它设备所用的存储卡初次插入 COOLPIX S560 时，务必使用本相机对这些存储卡进行格式化。

语言 / Language

从 24 种语言中选择 1 种语言用于显示相机菜单和信息。

Čeština	捷克语	Polski	波兰语
Dansk	丹麦语	Português	葡萄牙语
Deutsch	德语	Русский	俄语
English	英语 （默认设定）	Suomi	芬兰语
Español	西班牙语	Svenska	瑞典语
Ελληνικά	希腊语	Türkçe	土耳其语
Français	法语	عربي	阿拉伯语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语	中文简体	简体中文
Italiano	意大利语	中文繁體	繁体中文
Magyar	匈牙利语	日本語	日语
Nederlands	荷兰语	한글	韩语
Norsk	挪威语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语

视频模式

调节设定以便连接电视机。选择 **NTSC** 或 **PAL**。

眨眼警告

设定是否在以脸部优先拍摄照片时侦测闭上眼睛的人物拍摄对象（105）。

开启 （默认设定）

识别脸部并进行拍照后不久，当相机侦测到一个或多个人物拍摄对象可能闭上了眼睛时，显示屏上将会出现**有人眨眼吗？**画面。可能闭眼的人物拍摄对象的脸部会以黄色边框框起。您可以检查拍摄的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照。在这种情况下，您可以检查拍摄的照片并决定是否需要重新拍照。

关闭

眨眼警告不起作用。

拍摄、播放和设定菜单

操作有人眨眼吗？画面

相机侦测闭眼的人物拍摄对象时，显示屏上将会出现**有人眨眼吗？**画面。



在**有人眨眼吗？**画面中可以使用下列操作。

如果数秒后未执行任何操作，则画面会自动返回到拍摄模式画面。

选项	使用	说明
放大并显示侦测到的脸部	**T**（Q）	按 **T**（Q）。
切换至全屏播放	**W**（▦）	按 **W**（▦）。
选择要显示的脸部	多重选择器	如果相机侦测到多个人物拍摄对象闭上了眼睛，放大显示期间按 ▲▼◀▶可以切换显示的脸部。
删除拍摄的照片	🗑	按 🗑。
切换到拍摄模式	ⓚ / 快门释放按钮	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

全部重设

选择了 **重设** 时，相机设定将恢复为各自的默认值。

弹出式菜单

选项	默认值
闪光模式 （28）	自动
自拍 （30）	关闭
近拍模式 （31）	关闭
曝光补偿 （32）	0.0

场景模式

选项	默认值
场景菜单 （33）	人像

食物模式

选项	默认值
食物模式中的白平衡 （44）	中央

短片菜单

选项	默认值
短片选项 （70）	电视短片 640★
定时短片★ （72）	30 秒
电子减震 （71）	开启
自动对焦模式 （71）	单次 AF

拍摄菜单

选项	默认值
图像模式 （95）	10M 标准 （3648）
白平衡 （97）	自动
连拍 （99）	单张拍摄
间隔定时拍摄 （100）	30 秒
ISO 感光度 （101）	自动
色彩选项 （102）	标准色彩
AF 区域模式 （103）	脸部优先
失真控制 （106）	关闭

笑脸菜单

选项	默认值
脸部识别（☞ 48）	开启

设定菜单

选项	默认值
菜单（☞ 115）	文字
欢迎画面（☞ 116）	禁用欢迎画面
照片信息（☞ 120）	自动信息
亮度（☞ 120）	3
日期打印（☞ 121）	关闭
减震（☞ 123）	开启
AF 辅助（☞ 124）	自动
数码变焦（☞ 124）	开启
按键音（☞ 125）	开启
快门音（☞ 125）	开启
自动关闭（☞ 125）	1 分钟
眨眼警告（☞ 127）	开启

其它

选项	默认值
纸型（☞ 87、88）	默认
幻灯播放（☞ 110）	3 秒

- 选择 **全部重设** 也会从内存中清除当前文件编号（☞ 133）。编号将从可以使用的最小编号开始继续。若要将文件编号重设为“0001”，请删除所有照片（☞ 111），然后再选择 **全部重设**。
- 即使执行了 **全部重设**，菜单中的以下设定也不会受到影响。
  笑脸菜单：在 **添加至列表**（☞ 48）中注册的人
  拍摄菜单：**白平衡** 菜单（☞ 98）中的手动预设
  设定菜单：为 **欢迎画面**（☞ 116）、**日期**（☞ 117）、**日期计算器**（☞ 122）、**语言 / Language**（☞ 127）和 **视频模式**（☞ 127）注册的照片的设定

Ver. 固件版本

查看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另购配件

充电电池	EN-EL11 锂离子充电电池
充电器	充电器 MH-64
交流电源适配器	交流电源适配器 EH-62E <如何安装 EH-62E> 在关闭电池舱 / 存储卡插槽盖前，请检查交流电源适配线是否已正确插入电池舱。如果有部分线没有插入电池舱，关闭时可能会损坏盖子。
USB 连接线	USB 连接线 UC-E6
音频 / 视频线	音频 / 视频线 EG-CP14

经认可的存储卡

以下安全数码（SD）存储卡已经过测试并允许用于本相机：
可以使用所有指定品牌和容量的存储卡，而无需考虑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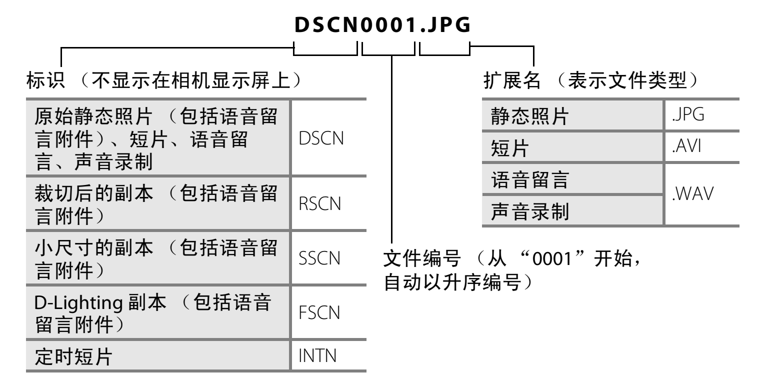
SanDisk	128 MB、 256 MB、 512 MB、 1 GB、 2 GB[1]、 4 GB[2]、 8 GB[2]
TOSHIBA	128 MB、 256 MB、 512 MB、 1 GB、 2 GB[1]、 4 GB[2]、 8 GB[2]
Panasonic	128 MB、 256 MB、 512 MB、 1 GB、 2 GB[1]、 4 GB[2]、 8 GB[2]

1 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 2 GB 卡。
2 SDHC 兼容 SDHC。
若要使用读卡器或者类似设备读取存储卡，请检查该设备是否支持 SDHC。

不保证使用其它品牌存储卡的操作。有关上述存储卡的信息，请联系制造商。
有关经认可的存储卡的最新信息，请参见尼康网站。

图像 / 声音文件和文件夹名称

照片、短片、语音留言和声音录制的文件名将被指定如下：



DSCN0001.JPG

标识 （不显示在相机显示屏上）

原始静态照片 （包括语音留言附件）、短片、语音留言、声音录制	DSCN
裁切后的副本 （包括语音留言附件）	RSCN
小尺寸的副本 （包括语音留言附件）	SSCN
D-Lighting 副本 （包括语音留言附件）	FSCN
定时短片	INTN

文件编号 （从 “0001” 开始，自动以升序编号）

扩展名 （表示文件类型）

静态照片	.JPG
短片	.AVI
语音留言	.WAV
声音录制	.WAV

- 存储文件的文件夹名由文件夹编号和 5 位字符的标识组成：使用全景辅助拍摄的照片，其标识为 “P_” 加上 3 位连续编号 （例如 “101P_001”； 40），使用间隔拍摄的照片，其标识为 “INTVL”（例如 “101INTVL” ； 100），声音录制的标识为 “SOUND”（例如 “101SOUND”； 75），所有其它照片的标识为 “NIKON”（例如 “100NIKON”）。当文件夹中的文件编号达到 9999 时，将创建新的文件夹。文件编号为从 “0001” 开始自动编号。
- 使用 **复制** > **已选择图像** 或 **复制声音文件** > **已选择的文件** 复制的文件将被复制到当前文件夹中，并将从内存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开始以升序对这些文件指定新的文件编号。通过 **复制** > **所有图像** 和 **复制声音文件** > **复制所有文件** 从源媒体复制所有文件夹；文件名不会改变，但是会从目的地媒体中的最大文件夹编号开始以升序指定新的文件夹编号 （ 79、113）。
- 文件夹最多可以存储 200 张照片；如果在当前文件夹已有 200 张照片时拍摄照片，则将创建比当前文件夹编号大 1 的新文件夹。如果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且包含了 200 张照片，或者当照片编号达到 9999 时，则在格式化存储媒体 （ 126）或插入新的存储卡之前无法继续拍照。

相机保养

请在存放或使用相机时遵循以下注意事项，以确保您能持续使用您的尼康产品。

保持干燥

若将本品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湿度的环境中将会损坏本产品。

避免跌落

如果受到强烈撞击或振动，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谨慎装卸镜头以及所有可移动部件

切勿对镜头、镜头盖、显示屏、存储卡插槽或电池舱用力过大。这些部件容易损坏。对镜头盖用力过大可能会造成相机故障或镜头损坏。如果显示屏破损，请注意防止碎玻璃划伤，以及防止显示屏中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进入眼睛或口内。

切勿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强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机时，避免将镜头长时间对着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烈的光线可能会造成 CCD 图像感应器退化，在照片中产生白色污斑。

使相机远离强磁场

请勿在会产生强电磁幅射或磁场的设备附近使用、存放相机。无线电发射器等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影响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相机的内部工作电路。

避免温度突变

温度的突变，诸如在寒冷天进出温暖的大楼将可能会使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请将相机事先装入手提包或塑料袋内，以防温度突变。

在拔下或切断电源前请先关闭相机

当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或者正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切勿取出电池。如果强行切断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损坏。

电池

- 携带相机外出时请检查电池电量级别，如有必要则请对电池充电。电池一旦充足电后请勿继续充电，否则会降低电池性能。如果可以的话，在重要场合拍摄照片时请携带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请勿在环境温度低于0 ℃ 或高于 40 ℃时使用电池。否则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其性能。
- 充电时，环境温度应该在 5 ℃至 35 ℃之间。
- 若电池温度低于0 ℃ 或高于60 ℃，电池将不会充电。
- 电池温度为0 ℃至10 ℃ 和45 ℃ 至60 ℃ 时，充电时间可能延长。
- 在寒冷的天气下，电池的性能将趋于降低。在寒冷的天气下到户外拍摄之前，必须将电池电量充满。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时可交换使用。一旦回暖，电池电量就可能会有所恢复。
- 如果电池触点处变脏，使用前请使用干净的干布将脏物擦净。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将其插入相机用尽电量后再取出存放。电池应存放于环境温度在 15 至 25 ℃ 之间的阴凉处。请勿将电池存放于炎热或极冷的地方。
- 电池存放期间，每 6 个月应至少充电一次，然后使用相机将其电量用尽后再存放于阴凉处。
- 不使用电池时，请务必从相机或充电器中将其取出。若未取出，即使不使用也会消耗微少电量，而且电池可能会因过度消耗以致无法正常操作。
- 从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后，将其放入附送的电池盒中并存放在阴凉处。
- 在室温下使用时，如果充满电的电池使用时间明显变短，则需要更换电池。请购买新的 EN-EL11 电池。
- 电池电量耗尽时请更换。旧电池是有价值的资源。请按当地法规回收旧电池。

清洁

镜头	请勿让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气球（一种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挤压出气流吹在其它物体上的小装置）除去灰尘或棉绒。要除去指纹或其它用吹气球无法除去的污渍，可以用干净软布，从镜头的中间开始，以螺旋运动的方式向镜头的边缘擦拭。如果这种方法无效，请用稍稍蘸有专用镜头清洁剂的清洁布来清洁镜头。
显示屏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或棉绒。若要除去指纹或其它污渍，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显示屏，注意切勿用力。
机身	用吹气球除去灰尘、脏物或沙粒，然后用柔软干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滨用过相机后，用干布蘸少许清水轻轻擦去沙粒或盐份，然后完全晾干。请注意，异物进入相机可能会造成不属于保修范围的损坏。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它挥发性化学物质。

存放

不使用时请关闭相机。存放相机以前确认电源指示灯是否已经熄灭。如果长时间不用相机，请取出电池。切勿将相机与石油精或樟脑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场所：

- 靠近可能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 （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等）
- 曝露在温度低于 -10 ℃ 或高于 50 ℃ 的环境中
- 通风不良或湿度超过 60 % 的地方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相机 1 次。打开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相机重新存放。

关于显示屏的注意事项

- 显示屏可能含有少量始终发亮或不发亮的像素。这是所有 TFT LCD 显示屏的共性，并非故障。使用相机拍摄的图像将不会受到影响。
- 当对准明亮的拍摄对象时，显示屏中可能出现向两边变白的垂直彗星式扫尾。该现象即通常所说的 “拖影”，它不会出现在最终的照片上，并非故障。在短片中可能会出现一些拖影。
- 显示屏中的图像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
- 显示屏由 LED 背光照亮。若显示屏开始变暗或忽明忽暗，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错误信息

下表列出了显示在显示屏上的错误信息和其它警告以及解决方法。

显示	问题	解决方法	
（闪烁）	未设定时钟。	设定时钟。	117
	电池电量低。	准备充电或更换电池。	12
电池电量耗尽。	电池电量耗尽。	充电或更换电池。	12
电池温度高	电池温度高。	关闭相机，将电池冷却后再重新使用。5 秒钟后此消息将消失，显示屏将关闭，电源指示灯和闪光灯会快速闪烁。指示灯闪烁 3 分钟后，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您也可以按电源开关将其手动关闭。	15
AF●（●以红色闪烁）	相机无法对焦。	• 重新对焦。 • 使用对焦锁定。	24, 25 104
相机正在记录，请稍候。	在记录完成之前，相机无法执行其它操作。	请等待，直到记录完成时，信息会从显示屏上自动消失。	25
存储卡被写保护。	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锁定）”位置。	将写保护开关滑动至“写入”位置。	19
此卡无法使用 无法读取该存储卡。	存取存储卡时出错。	• 使用经认可的存储卡。 • 检查接口是否清洁。 • 确认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	132 18 18

显示	问题	解决方法	📖
❶ 存储卡没有格式化。是否格式化存储卡? 否 是	存储卡未进行适用于 COOLPIX S560 的格式化。	选择 **是**，然后按 Ⓚ 格式化存储卡，或者关闭相机并更换存储卡。	19
❶ 内存不足	存储卡已满。	• 选择更小的图像尺寸。 • 删除照片或声音文件。 • 插入新的存储卡。 • 取出存储卡，使用内存。	95 26, 74, 78 18 19
❶ 无法保存图像。	记录照片时出错。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26
	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 插入新的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8 126
	照片无法用于欢迎画面。	无法使用以 **16:9（3584）**、 **1:1带黑色边框**、 **1:1 带白色边框** 或 **1:1 （2736）**的 **图像模式** 设定拍摄的照片和使用裁切或小图片功能创建的尺寸小于 320 × 240 的副本。	53, 54, 95
	无法复制照片。	从复制目的地删除照片。	111
❶ 相册已满。无法继续增加照片。	已向 “我的收藏” 文件夹添加了超过 200 张照片。	• 从 “我的收藏” 文件夹移除一些照片。 • 添加到其它 “我的收藏” 文件夹。	66 65
❶ 无法保存声音文件。	相机用尽了所有的文件编号。	• 插入新的存储卡。 • 格式化内存或存储卡。	18 126
❶ 无法修改图像。	无法编辑所选的照片。	选择支持 D-Lighting、裁切或小图片的照片。	51
❶ 不能录制短片。	录制短片时出现超时错误。	选择写入速度更快的存储卡。	132

显示	问题	解决方法	
内存中无图像	内存或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或声音文件。	-	-
	在自动分类模式中选择的文件夹中无照片。	请选择含有分类照片的文件夹。	61
	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无法播放照片。	请使用播放模式或按日期列出模式播放照片。	62
	照片未添加到 “我的收藏”文件夹。	• 将照片添加到 “我的收藏”文件夹。 • 选择照片所在的 “我的收藏”文件夹。	65 66
没有声音文件。	存储卡中不含照片或声音文件。	若要将照片或声音文件从内存复制到存储卡，请按 MENU。复制选项画面或复制声音文件画面将会显示。	113, 79
文件内没有图像数据	文件不是用 COOLPIX S560 创建的。	在计算机或其它设备上查看文件。	-
无法播放该文件。			
所有图像被隐藏	要在按日期列出模式中显示的照片，其日期和时间没有设定。	-	-
无法删除该图像。	照片受到保护。	解除保护。	111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设定时区内。	目的地的时区与所住地的时区相同。	-	117
镜头错误	镜头错误。	关闭相机并再重新开启。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20

显示	问题	解决方法	参考页
ⓘ 通信错误	在打印期间 USB 连接线断开连接。	关闭相机，并重新连接 USB 连接线。	86
系统错误 ❗	相机的内部电路出错。	关闭相机，取出电池后再重新插入，然后打开相机。若错误仍然存在，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14, 20
ⓘ 打印机错误：检查打印机状态。	油墨已耗尽或打印机出错。	检查打印机。在检查油墨或解决问题之后，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 打印机出错：检查纸张	打印机内未装入指定尺寸的纸张。	装入指定的纸张，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 打印机出错：卡纸	打印机出现卡纸情况。	取出卡住的纸张，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 打印机出错：纸张用完	打印机中未装入纸张。	装入指定的纸张，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 打印机出错：检查墨盒	墨盒出错。	检查墨盒，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无墨	墨盒用尽。	更换墨盒，选择 **恢复**，然后按 OK 以恢复打印。*	-
ⓘ 打印机出错：文件损坏	出现由图像文件造成的错误。	选择 **取消**，然后按 OK 以取消打印。	-

* 若需更进一步的指导和信息，请参见打印机附带的文件。

故障排除

若您的相机不能进行正常操作，在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请先查看以下常见问题的一览表。有关详细说明，请参见最右栏中的页码。

显示、设定和电源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显示屏中没有任何显示。	• 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 电池电量耗尽。 • 相机为了节电而进入待机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当闪光指示灯以红色闪烁时，等到闪光灯充电完毕。 • 相机和计算机通过 USB 连接线连接。 • 相机和电视机通过音频 / 视频线连接。 • 定时或间隔拍摄正在进行之中。	20 20 15, 24 29 82 80 -
显示屏难以看清。	• 调节显示屏亮度。 • 显示屏不干净。清洁显示屏。 • 显示屏变暗以节省电量。使用控制按钮时显示屏就会变亮。	120 136 15
相机未发出警告即关闭。	• 电池电量不足。 • 相机已自动关闭以节省电量。 • 电池温度太低。	20 125 135
拍摄日期和时间不正确。	• 在设定完时钟之前，以及在拍摄过程中“未设定日期”指示闪烁时记录的照片，其时戳将为 “00/00/0000 00:00”；记录的短片和录音的日期将被标记为 “01/01/2008 00:00”。 • 使用更为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相机时钟，必要时重新设定时间。	16 117
显示屏上无指示。	**照片信息** 选择了 **隐藏信息**。 选择 **显示信息**。	120
无法使用 **日期打印**。	相机时钟尚未设定。	16, 117
即使在 **日期打印** 被启用时，日期也不出现在照片上。	使用 、 、 或将 **连拍** 设定为 **连拍** 或 **BSS** 时，日期不会出现在所拍摄的短片或照片上。	35, 38, 39, 69, 99
相机设定被重设。	备用电池电量已耗尽；所有设定恢复为其默认值。	118

问题	原因／解决方法	🔍
显示屏关闭，且电源指示灯和闪光指示灯快速闪烁	电池温度高。关闭相机，将电池冷却后再重新使用。指示灯闪烁 3 分钟后，相机将自动关闭，但是您也可以按电源开关将其手动关闭。	15

电子控制式相机

在极少数的情况下，显示屏会出现乱码且相机可能停止工作。一般来说，该现象可能是由于强烈的外部静电所造成的。请关闭相机，取出并更换电池，然后重新开启相机。如果故障依旧，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请注意，按照上述说明切断电源，可能会导致在问题发生时尚未记录到内存或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丢失。已经记录的数据不会受到影响。

拍摄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
即使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也不能拍摄照片。	• 当相机处在播放模式时，按 ▶ 或快门释放按钮。 • 在出现菜单时，按 MENU。 • 电池电量耗尽。 • 当闪光指示灯闪烁时，闪光灯正在充电。	26 10 20 29
相机无法对焦。	• 无法较好地对意图中的拍摄对象进行自动对焦。 • 在设定菜单中将 **AF 辅助** 设定为 **自动**。 • 对焦出错。关闭相机并再重新开启。	25 124 20
照片模糊。	• 使用闪光灯。 • 使用减震。 • 使用 BSS （最佳拍摄选择器）。 • 使用三脚架和自拍。	28 123 99 30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照片中出现亮斑。	闪光被空气中的颗粒反射。关闭闪光灯。	29
闪光灯不闪光。	• 闪光灯处于关闭状态。 • 选择了某些无法打开闪光灯的场景模式。 • 模式被设定为食物模式。 • 选择了 **定时短片 ★** 以外的 🎞 模式。 • 在 **连拍** 中选择了 **连拍**、 **16 幅连拍** 或 **BSS**。	28, 42 33 44 69 99
光学变焦无法使用。	拍摄短片时无法使用光学变焦。	69
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在设定菜单中将 **数码变焦** 设定为 **关闭**。 在以下情况下，数码变焦无法使用： • 当选择了场景自动选择器模式时。 • 当场景模式选择为 **人像** 或 **夜间人像** 时。 • 当选择了笑脸模式时。 • 在拍摄短片之前 （当拍摄 **定时短片 ★** 之外的短片时，最大可应用 2 倍变焦）。 • 当 **连拍** 选择为 **16 幅连拍** 时。	124 42 34, 35 46 69 99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
图像模式 无法使用。	• 当 **连拍** 选为 **16 幅连拍** 时，无法调节 **图像模式**。 • 将 **ISO 感光度** 设为 **3200** 时，无法将图像尺寸选择为 **3648 × 2736**、**3648 × 2736**、**2592 × 1944**、**2048 × 1536**、**3584 × 2016** 和 **2736 × 2736**。	99 101
释放快门时无快门音。	• 在设定菜单中，**声音设定** > **快门音** 选为 **关闭**。 • 在拍摄菜单中为 **连拍** 选择了 **连拍**、**16 幅连拍** 或 **BSS**。 • 选择了（**运动** 场景模式）或（**博物馆** 场景模式）。 • 选择了模式。 • 请勿遮挡扬声器。	125 99 35, 38 69 5
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不亮起。	• 在相机设定菜单中，**AF 辅助** 选项选为 **关闭**。 • 在某些场景模式中，**自动对焦辅助**照明器会自动关闭。	124 34-39
照片中出现拖影。	镜头不干净。清洁镜头。	136
颜色不自然。	白平衡与光源不匹配。	97
图像中出现任意分布的明亮像素 （“噪点”）。	快门速度过低。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降噪： • 使用闪光灯。 • 指定较低的 ISO 感光度设定。 • 使用具有降噪功能的场景模式。	 28 101 34-39
照片太暗 （曝光不足）。	• 闪光灯处于关闭状态。 • 闪光灯窗被遮挡。 • 拍摄对象处于闪光范围之外。 • 调节曝光补偿。 • 提高 ISO 感光度。 • 拍摄对象背光。选择（**逆光** 场景模式）或使用补充闪光。	28 22 28 32 101 28, 39
照片太亮 （过度曝光）。	调节曝光补偿。	32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
当闪光被设为 ⚡◉（自动带防红眼）时，会出现意料之外的结果。	当场景模式被设定为 **夜间人像** 或选择了自动场景选择器模式时，如果使用 ⚡◉（自动防红眼）或使用慢同步和防红眼补充闪光拍摄照片时，相机内部红眼修正功能可能会应用于未受红眼影响的区域。使用 **夜间人像** 之外的任何其它场景模式，并将闪光更改为 ⚡◉（自动带防红眼）之外的任何其它设定，然后重新拍摄。	28, 35, 42

播放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
无法播放文件。	• 文件已被计算机或其它品牌的相机重写或重命名。 • 定时或间隔拍摄正在进行之中：拍摄完成之前无法播放照片。	- 72, 100
无法放大照片。	无法对短片、小图片或被裁切为小于 320 × 240 的照片进行变焦播放。	-
无法录制语音留言。	• 无法对短片添加语音留言。 • 无法将语音留言添加到使用其它相机拍摄的图像中。无法在本相机上播放附加到使用其它相机拍摄的图像上的语音留言。	74 56
无法使用 D-Lighting、裁切或小图片选项。	• 这些选项无法用于短片。 • 这些选项无法用于应用 **16:9（3584）**、**1:1 带黑色边框**、**1:1 带白色边框** 或 **1:1（2736）**的 **图像模式** 设定拍摄的照片。 • 选择支持 D-Lighting、裁切或小图片的照片。 • 本相机无法编辑用其它相机拍摄的照片。 • 其它相机可能无法播放用本相机记录的照片。	74 95 51 51 51

问题	原因 / 解决方法	🕮
电视机上不显示照片。	• 选择正确的 **视频模式**。 •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播放内存中的照片。	127 18
“我的收藏”文件夹的图标设定还原为默认设定，或添加到 “我的收藏”中的照片在 “我的收藏”照片播放期间不显示。	• 如果在计算机上进行重写，存储卡中的数据可能不会正确播放。	-
记录的照片不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显示。	• 想要显示的照片被划分在所浏览文件夹之外的其它文件夹中。 • 使用 COOLPIX S560 之外的相机拍摄的照片或使用**复制**复制的照片无法在自动分类模式中显示。 • 如果在计算机上进行重写，存储卡中的照片可能不会正确播放。	60, 113
连接相机与计算机时 Nikon Transfer 不启动。	• 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 电池电量耗尽。 • USB 连接线没有正确连接。 • 如果计算机所使用的操作系统是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则不能连接相机。 • 相机未被计算机识别。 • 计算机没有被设为自动启动 Nikon Transfer。	20 20 82 81 - -
要打印的照片不显示。	存储卡中没有照片。更换存储卡。取出存储卡以打印内存中的照片。	18
无法用相机选择纸型。	如果打印机不支持相机使用的纸型或者打印机自动选择纸型，则无法用相机选择纸型。用打印机选择纸型。	87, 88

技术规格

尼康 COOLPIX S560 数码相机

项目		规格
类型		轻便型数码相机
有效像素		1,000 万
图像感应器		1/2.33 英寸 CCD；总像素：1,070 万
镜头		5 倍变焦尼克尔镜头
	焦距	6.3-31.5 mm （相当于 35 mm [135] 格式画角：34.8-174 mm）
	f 值	f/3.5-5.6
	组成	6 组 8 片
数码变焦		最大4 倍 （相当于 35 mm [135] 格式画角：约 696 mm）
减震		图像感应器位移 （静态照片） 电子 （短片）
自动对焦 （AF）		对比侦测 AF
	对焦范围（从镜头起）	• 约 60 cm 至 ∞ • 近拍模式：10 cm （广角变焦位置）至 ∞
	对焦区域选择	自动 （9 个对焦区域自动选择）、中央、手动 （99 个对焦区域）、脸部优先
显示屏		宽视角 2.7 英寸、约 23万画点、具有防反射涂层和 5 档亮度调节的 TFT LCD 显示屏
	画面覆盖率（拍摄模式）	水平约 97 %，垂直约 97 % （与实际照片相比）
	画面覆盖率（播放模式）	水平约 100 %，垂直约 100 % （与实际照片相比）
存放		
	介质	• 内存 （约 44 MB） • SD （安全数码）存储卡
	文件系统	兼容 DCF、 Exif 2.2 和 DPOF
	文件格式	压缩：符合 JPEG 标准 短片：AVI 声音文件：WAV
图像尺寸 （像素）		• 3,648 × 2,736 [高 （3648★） / 标准 （3648）] • 2,592 × 1,944 [标准 （2592）] • 2,048 × 1,536 [标准 （2048）] • 2,736 × 2,736 [1:1 带黑色边框 / 1:1 带白色边框 / 1:1 （2736）] • 1,024 × 768 [电脑屏幕 （1024）] • 640 × 480 [电视屏幕 （640）] • 3,584 × 2,016 [16:9 （3584）]

ISO 感光度（标准输出感光度）	ISO 64、100、200、400、800、1600、2000、3200、自动（ISO 64 至 800 的自动 增益 补偿）
曝光	
测光	256 分割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数码变焦小于 2 倍）、点测光（数码变焦 2 倍或以上）
曝光控制	带曝光补偿的自动程序曝光 （-2.0 至 +2.0 EV，步长为 $^{1}/_{3}$ EV）
范围 （ISO 100）	[广角端]：3.7 至 15.5 EV [远摄端]：5 至 16.8 EV
快门	机械和电荷耦合电子快门
速度	$^{1}/_{2000}$-2 秒、4 秒（烟花表演场景模式）
光圈	电子控制预设光圈
范围	2 档（f/3.5 和 f/5.6 [广角端]）
自拍	可以选择 10 秒或 2 秒持续时间
内置闪光灯	
范围（约） （ISO 感光度：[自动]）	[广角端]：0.3 至 3.5 m [远摄端]：0.6 至 2.2 m
闪光控制	带模拟预闪光的 TTL 自动闪光
接口	USB
数据传输协议	MTP、PTP
视频输出	可以选择 NTSC 或 PAL 制式
输入 / 输出端口	多用接口
支持的语言	阿拉伯语、中文（简体和繁体）、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希腊语、德语、匈牙利语、印度尼西亚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波兰语、葡萄牙语、挪威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
电源	1 块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11（附送） EH-62E 交流电源适配器（另购）
电池使用时间*	约 160 张（EN-EL11）
尺寸 （宽×高×厚）	约 93 × 54.5 × 23.5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 130 g（不包括电池和 SD 存储卡）
操作环境	
温度	0 至 40 °C
湿度	低于 85 %（不结露）

* 根据相机与影像产品协会（CIPA）标准测量相机电池的使用时间。测量温度为 23 ℃；每张照片均调整变焦，每隔 1 张照片闪 1 次闪光灯，图像模式设定为 **10M 标准（3648）**。电池使用时间会因拍摄间隔和显示菜单和图像的时间长短而异。

* 除非另有说明，否则所有数据均指使用以 25 摄氏度环境温度操作的、电量充足的 EN-EL11 锂离子充电电池的相机。

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11

类型	锂离子充电电池
额定容量	直流 3.7 V， 680 mAh
操作温度	0 至 40 ℃
尺寸（宽×高×厚）	约 27.1 × 38.2 × 7.8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 14.5 g （不包括电池盒）

充电器 MH-64

额定输入	交流 100 至 240 V， 50/60 Hz， 0.06 至 0.042 A
额定容量	6 ~ 10.1 VA
额定输出	直流 4.2 V， 0.455 A
可以使用的电池	尼康锂离子充电电池 EN-EL11
充电时间	电池电量用尽时约 120 分钟
操作温度	0 至 40 ℃
尺寸（宽×高×厚）	约 54 × 21 × 85 mm （不包括电源线）
电线长度	约 1.8 m
重量	约 56 g，不包括电源线

技术规格

对于本手册可能出现的错误，尼康不承担任何责任。本产品外观及技术规格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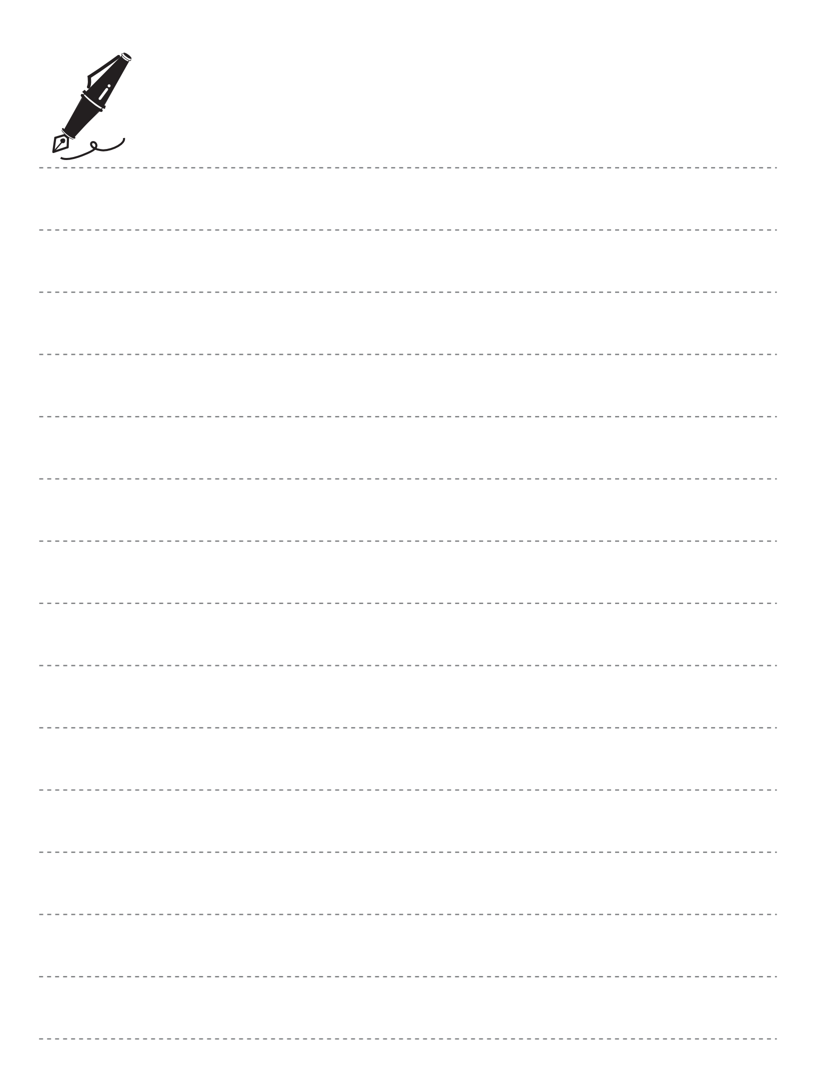
支持的标准

- **DCF**：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是数码相机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可以确保不同品牌相机互相兼容。
- **DPOF**：DPOF （数码打印指令格式）是行业广泛采用的标准，可以利用存储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打印照片。
- **Exif 2.2 版**：本相机支持 Exif （数码相机可交换影像文件格式） 2.2 版，利用此标准可以在兼容 Exif 的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利用存储在照片上的信息实现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数码相机和打印机行业共同推出的标准，此标准无需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即可直接将照片输出到打印机。

索引

技术注释

Z





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西藏中路268号来福士广场50楼01-04 室，200001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周一至周日 9:00－18:00）

http : // www.nikon.com.cn/

NIKON CORPORATION

Fuji Bldg., 2-3 Marunouchi 3-chome,
Chiyoda-ku,Tokyo 100-8331, Japan

在日本印刷

CT8G02(15)

6MMA7715-02 ▲